

行政院客家委員會獎助客家學術研究計畫

北部客移墾濁水溪南岸的發展歷程與分佈特性之探討

—雲林縣莿桐鄉為例

計畫主持人：姚希聖 助理教授

協同主持人：黃幹忠 助理教授

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目次

摘要.....	1
第一章 序論.....	2
第二章 荊桐鄉客家移民的移墾背景描述	6
第三章 荊桐鄉北部客移民分佈與特性調查分析	34
第四章 結論.....	52
參考文獻	57

圖目錄

圖 1-1：研究架構圖	4
圖 1-2：雲林縣莿桐鄉及研究範圍示意圖	5
圖 1-3：鹿場課圳、嘉南大圳濁幹線水路示意圖	5
圖 2-1：雲林縣二次移民聚落分佈圖	6
圖 2-2：清末雲林地區的土地利用	7
圖 2-3：清晚與日治初期濁水溪南岸主要聚落分佈位置圖	9
圖 2-4：莿桐鄉四個主要發展時期及地方發展變遷大事記	10
圖 2-5：清代時期濁水溪南岸及莿桐鄉之地理發展及早期聚落示意圖	13
圖 2-6：莿桐鄉清代晚期主要聚落分佈及地理發展示意圖	15
圖 2-7：濁水溪南岸莿桐鄉之清代時期土地利用情形示意圖	16
圖 2-8：莿桐鄉日治後期之聚落及地理地貌示意圖	18
圖 2-9：莿桐鄉日治時期地方人士申請開墾荒地主要範圍	20
圖 2-10：嘉南大圳濁幹線通水與溪埔地開墾時期之聚落發展變遷示意圖	22
圖 2-11：日治時期北部客拓墾荒地之路徑及形成散村聚落之分佈示意圖	22
圖 2-12：莿桐鄉客家族群入墾與分佈範圍示意圖。	25
圖 2-13：福建詔安縣閩客分佈地域及界線示意圖	30
圖 3-1：雲林縣莿桐鄉客家圖譜示意圖	34
圖 3-2：莿桐鄉六合村客家人散村型式分佈位置示意圖	37
圖 3-3：莿桐鄉日治時期行政區街庄圖	38

表目錄

表 2-1：1905 年至 1921 年莿桐地區日資會社與地方仕紳申請開墾荒地一覽表	19
表 2-2：莿桐鄉地方發展大事紀及重要拓墾者一覽表	26
表 2-3：鹿場課圳發展大事紀	28
表 2-4：嘉南大圳濁幹線發展大事紀	30
表 2-5：嘉南大圳濁幹線周邊溪埔地之地主、地方仕紳背景分析	32
表 3-1：本研究調查莿桐鄉北部客之分佈及其遷入時間	35
表 3-2：本研究調查莿桐鄉詔安客及零星北部客之分佈及其遷入時間	36
表 3-3：日治時期及民國時期北部客由原居地移墾莿桐鄉之戶籍登記情形 ...	38
表 3-4：莿桐鄉客家特色民居形式說明表	43
表 3-5：莿桐鄉客家特色民居形式說明表	47
表 3-6：莿桐鄉客家特色民居形式說明表	48
表 4-1：現存莿桐鄉之北部客姓氏及數量	53
表 4-2：日治時期拓墾旱荒地之地主背景一覽表	55

摘要

濁水溪是台灣第一大河，其流域的災害、變遷及相關水利建設，影響著濁水溪南北兩岸的土地墾耕與居民的移動分佈。日治期間(1917~1925)在雲林縣莿桐鄉修築堤防、開鑿嘉南大圳濁幹線(1921~1927)完成，成就了莿桐鄉東南側大面積荒地由一些仕紳進行招工開墾、吸引了桃、竹、苗地區的客家族群移入莿桐鄉。這些由台灣北部移入的客家族群，有別於由雲林縣崙背、二崙與西螺移入的「詔安客」，而統稱為「北部客」。

謝惠如(2012)清查莿桐鄉日治時期戶籍登記情形，得知當時的北部客約達 68 戶以上、人口推估約 700 人，主要分佈於莿桐鄉東部六合村之嘉南大圳濁幹線水圳一帶；另於 2015 年本人執行「莿桐鄉客家文化生活環境資源調查研究計畫」發現，六合村的北部客家人僅餘約 20 戶，推估人口僅約 100 人，與日治戶籍登記統計的入墾人數有明顯的差異。此差異形成了本研究的主要研就動機，而包括北部客南遷過程最終選擇濁水溪南岸莿桐鄉一帶落腳的原因、在莿桐鄉落腳生根後又逐漸減少的原因為何，則是本研究的主要目的。

本研究經由有關於莿桐鄉在日治時期水力建設、荒地墾田的相關文獻，搭配不同期間「台灣百年歷史地圖」及歷史事件的比對分析與耆老訪談，大致歸納出莿桐鄉北部客人數減少的可能原因，包括：1. 存在北部客在地福佬化的現象，致使田野調查的北部客人數減少；2. 日治於嘉南大圳濁幹線流域地區實施三年輪作制度，致使不利於佃農生計發展而再次移出；3. 雲林縣東勢厝(東勢鄉)農場的開發，吸引了部分莿桐鄉北部客移往東勢厝墾耕與定居。

本研究另透過客家民居的調查發現，現存於莿桐鄉六合村的北部客雖大多仍保有原鄉的客家傳統文化，但也已有一些福佬化的變化，例如廳下擺設、祭祀文化、中年以下族群已只能聽而不會講客家話等，實突顯出客家文化流失的問題。是以如何於重要客家聚落以外的客家聚落，投入客家文化保存的關注與資源，實為有關客家文化推廣與保存方面的重要議題。

關鍵字：北部客、台灣百年歷史地圖、嘉南大圳濁幹線、三年輪作制度、福佬化

第一章 序論

1-1 計畫緣起

北客南遷之過程中，移墾雲林之北部客會最終選擇濁水溪南岸一帶作為落腳之地，若從移墾時間研判，應與當時濁水溪一連串的整治工程有著密切的關係，另濁水溪南岸之嘉南大圳濁幹線通水與溪埔新生地之開墾，亦與客家人移墾至濁水溪南岸一帶有著高度之關聯性。

據嘉南農田水利會文獻記載，日人在 1920 年開始推動嘉南平原之水利灌溉建設，並結合地方仕紳籌組嘉南大圳水利組合，直至 1926 年嘉南大圳濁幹線通水。在這一連串的濁水溪整治過程中，出現許多溪埔新生地，且成為後來北部客家人移墾的地域範圍，並於嘉南大圳濁幹線周邊形成了客家二次移民聚落。

過去學界對雲林地區之佃農、地主、地方仕紳之間的客家脈絡關係之研究甚少，佃農源自何方？大地主多屬何種身份且其人際網絡關係為何？均具重要之研究價值。

本研究擬透過文獻及實地調查，來探討北部客至濁水溪南岸荊桐鄉移墾的發展歷程與分佈特性，並蒐集家族族譜從家族遷移史等角度來建構北部客屯居聚落的發展史。

1-2 研究目的

本計畫針對北部客移墾濁水溪南岸的發展歷程與分佈特性進行探討，並以荊桐鄉為研究案例範圍，並蒐集相關文獻，對荊桐鄉客家移民分布作瞭解，進而達到保存與推展客家文化之目標。其主要目的說明如下：

1. 確認北部客移墾濁水溪南岸的荊桐鄉分佈情形、居住特性與人口，並分析影響北部客分佈規模、居住型式的相關因素。
2. 調查及分析濁水溪南岸聚落發展與地方建設之發展關係。
3. 調查及分析北部客移墾的原因、年代背景、人群網絡關係。
4. 釐清北部客移墾荊桐之入墾與現存人數差異之原因，藉由荊桐鄉北部客家族譜資料的蒐集，嘗試解析荊桐鄉北部客是否有再次遷移或福佬化現象。

1-3 研究方法

本計畫以文獻分析、田野調查及深入訪談為主要研究方法。將針對相關文獻進行蒐集及彙整，主要分為四部分：

1. 彙整現有相關歷史文獻、地理圖資、北部客移民研究成果；
2. 針對荖桐鄉境內主要河川（嘉南大圳濁幹線、鹿場課圳、虎尾溪）之修築紀錄、客家聚落的開墾紀錄、開墾代表人物等可能移民背景進行文獻梳理；
3. 備齊荖桐鄉之基本資料，如日治時期地圖、最新近版本的經建版地形圖、航測圖、道路圖等，供後續田野調查之用；
4. 針對北部客的主要聚落，針對地方治理之相關資料，了解移民對在地的適應能力、族群互動與融合等種種原因。

本計畫之研究流程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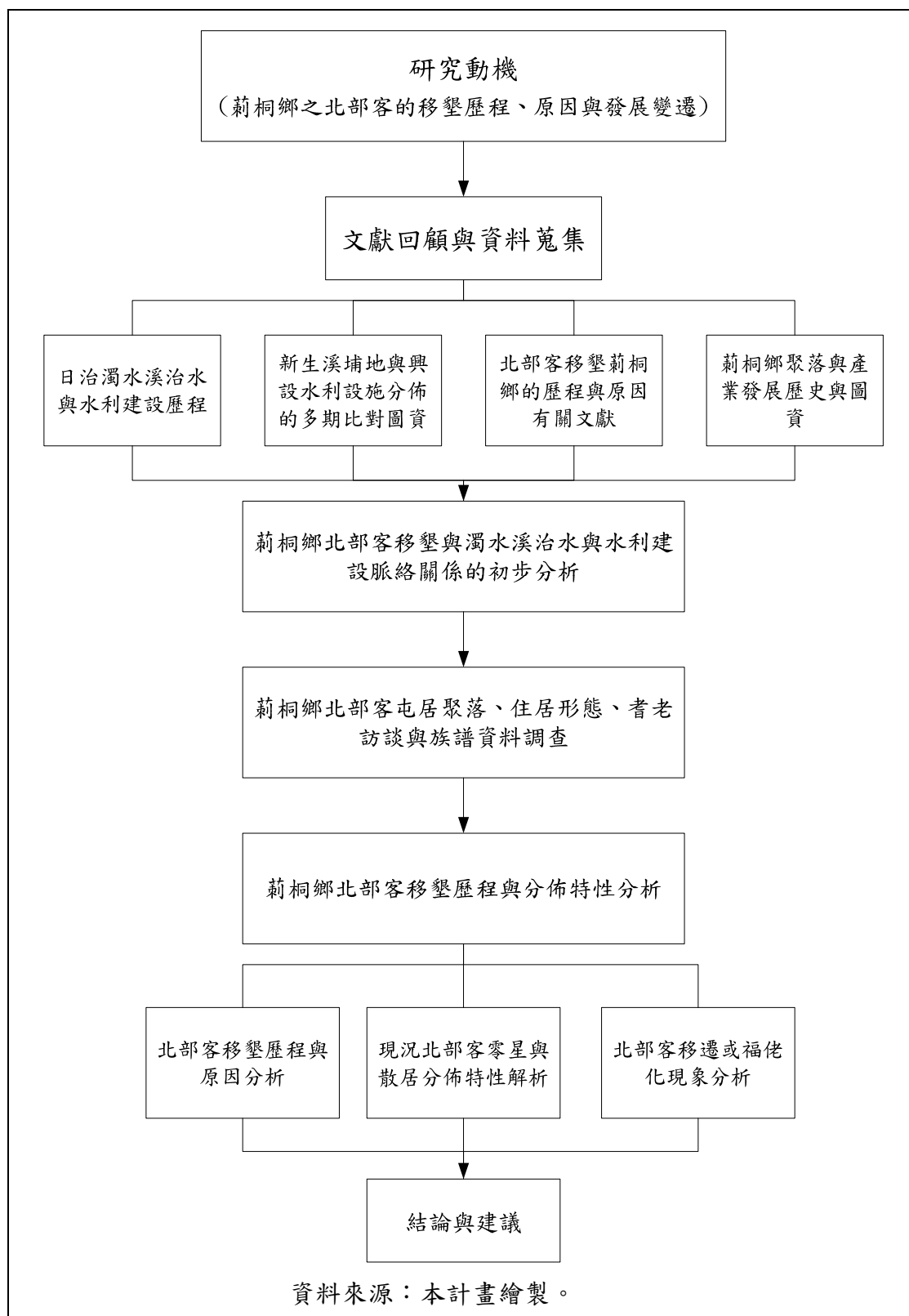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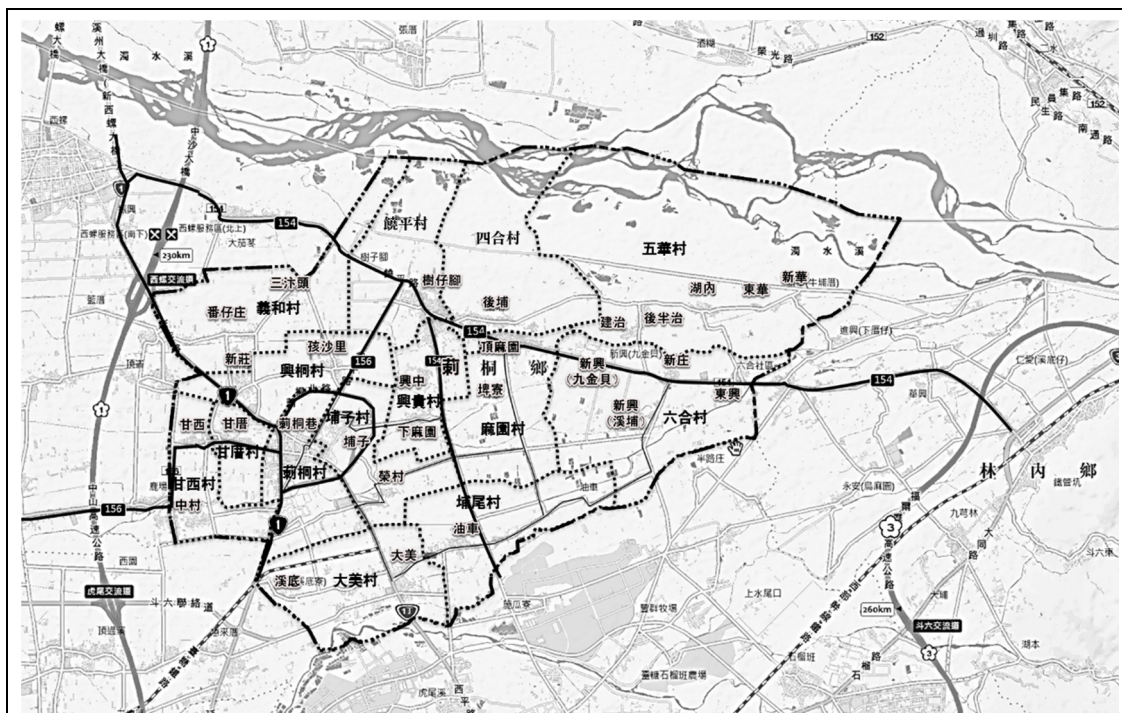


圖 1-1：研究架構圖

1-4 研究範圍

在空間範圍上係以荊桐鄉濁水溪南岸一帶之村鄰，包括六合村、麻園村、興貴村、埔子村等有客家人居住之聚落為研究範圍，包括東興、新興、埤寮、建治、新庄、下麻園、埔子、榮村等有北部客園居之地區，如圖 1-2 所示。而在時間範圍上，則是從清代時期起至今。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圖 1-2：雲林縣荊桐鄉及研究範圍示意圖



資料來源：雲林農田水利站，100 年 6 月製。

圖 1-3：鹿場課圳、嘉南大圳濁幹線水路示意圖

第二章 荖桐鄉客家移民的移墾背景描述

為俾利瞭解北部客移墾濁水溪南岸的發展歷程與分佈特性，本研究參考相關文獻，比對荖桐鄉在清代、日治及民國時間之發展歷程，以瞭解聚落形成與發展經過、拓墾的頭人與範圍、地理與水圳灌溉條件變遷、開墾者背景，以及產業發展面貌等因素，作為後續探討分析北部客南遷濁水溪南岸之主要原因與發展脈絡之基礎。

2-1 荖桐鄉客家二次移民的相關研究

在客家二次移民的相關研究中，黃衍明(2009)調查研究顯示，雲林縣境內的客家族群可以粗略分為四個族群，即消失的客家族群、前粵籍九庄與新街五十三庄構成的福佬客、二次移民，以及詔安客。四個族群各有形成的原因與時間，也各有分佈板塊。在一縣境內分佈四種不同的客家族群、二種以上的客語（詔安客語以及二次移民的四縣、海陸腔），為其他縣分所罕見。其中雲林的二次移民主要可以分為三支，包含濁水溪整治溪埔地開發、古坑山林開發、以及零星的移民，分佈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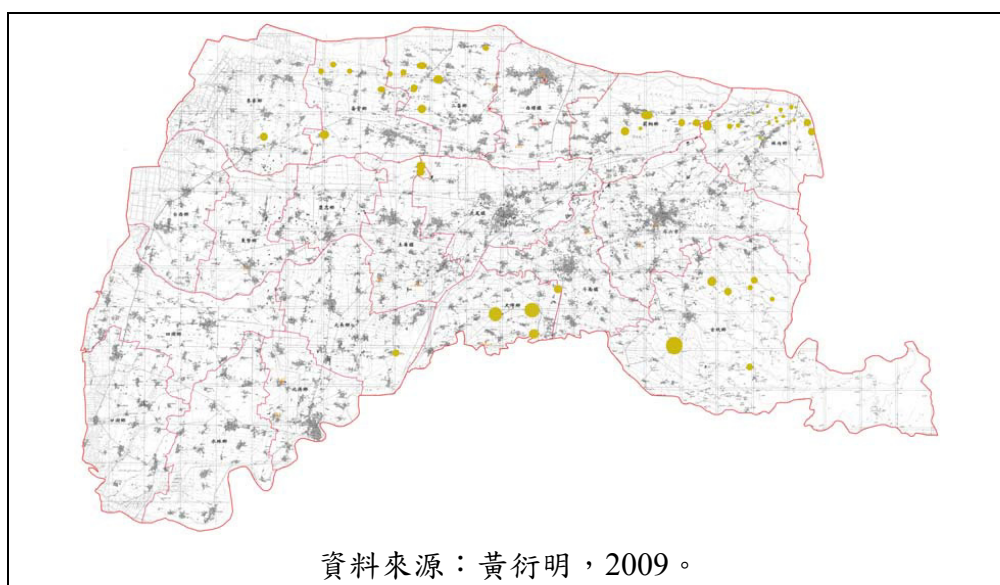


圖 2-1：雲林縣二次移民聚落分佈圖

另謝惠如(2012)曾探討雲林縣荖桐鄉、林內鄉的地理環境、氣候土壤、歷史因素等連結，藉以瞭解移民過程與當地的地緣關係，以及墾拓溪埔地的艱辛過程。日治時期在大批北客移民潮中，許多家戶並非遷徙一次就定居，有些經過多次的遷徙才定居下來，也有來來去去再返回此地，也有少數因適應不良而轉回原居地。北客移民從桃竹苗的丘陵地遷移到濁水溪的平原地，由客語區進入到閩南語區，語言的隔閡常造成不便與摩擦，不同人群之間的調適問題，也是造成移民再次遷徙的另一項因素。

而在濁水溪南岸地域開墾特性探討上，張素玢(2011)探討濁水溪南北岸的土地在清代當時都有相當的肥沃度。彰化平原因水田化而迅速成為臺灣米倉，人口、街莊數成長亦居全臺之冠。反之，南岸的雲林地區在清朝中葉，水田化幾乎處於停滯狀態，田園大租權轉賣、轉典頻仍，意味「生利」功能薄弱，雖然歷經 200 餘年的開拓，但截至清末日初之際，雲林縣的耕地率仍只有 15.70%，墾成土地的水田化程度，也只有三分之一左右。嘉南大圳濁幹線 1924 年完成、斗六大圳更要到 1955 年以後，與北岸 1719 年完工的施厝圳相比，南岸的大規模水利建設足足落後 200 年以上。200 年之間，濁水溪南岸、北岸也因大型水圳的有無，差異日漸彰顯。

清代由於環境限制而留下大片荒蕪素地，在日治以後大部分被收歸為「官有原野」。陳國川(2000)探究雲林地區官有原野在日治時代的開發過程，全文分成四個部分，包含土地調查結果，以了解該地區官有原野的數量與分布；其次即說明日治政府處理官有原野的法源；第三說明官有原野的流向，第四則討論官有原野的開墾過程。藉由「地方有力人士豫約開墾買渡地的分布圖」發現，雲林縣全境亦幾乎有所的「有利人士」進行開墾賣渡地，其中林內地區以鄭仁智、鄭瑞麟為主，古坑地區則以張士成、陳文仲、陳清山、陳香陣、孫牛、石程、蔡國元等人為主，而二崙崙背地區則以李錦、李品三、李謀番、林月汀、蔡春梅等人無主；莿桐則以林陣、林柏、林瑞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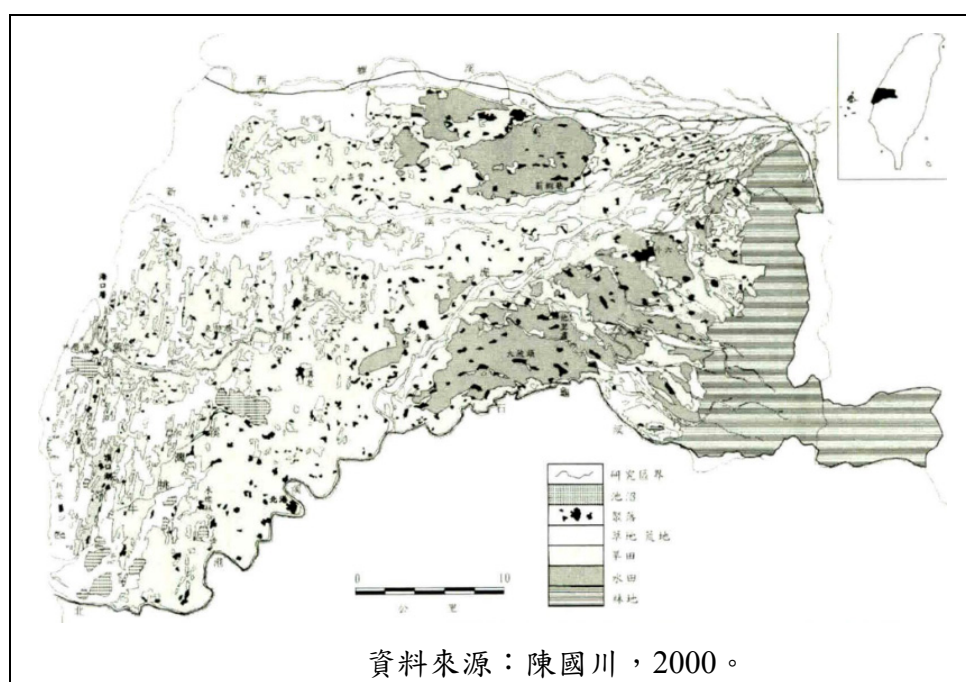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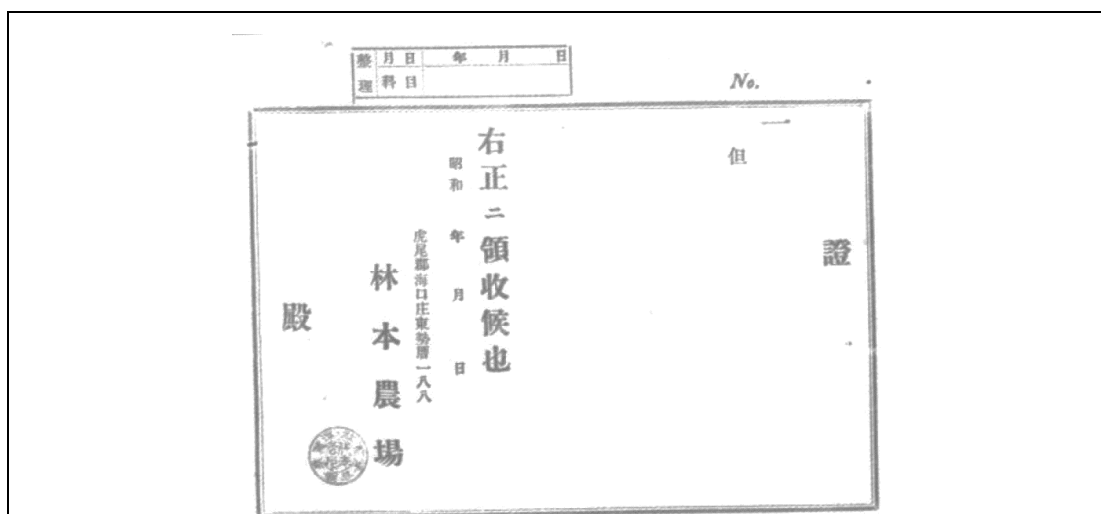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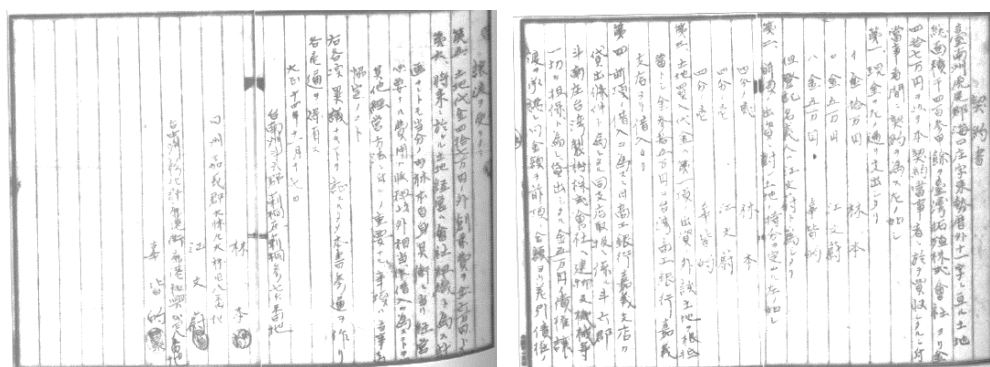
圖 2-2：清末雲林地區的土地利用

林氏後人林保寶(1998)記載日治時期莿桐地方大戶林氏之家族發展史。林本因早期在莿桐鄉埔子村、大美村的虎尾河流域一帶開墾荒地種植甘蔗，且得到日治時期製糖技術提昇之受益，經營糖業迅速致富而購有大量土地。林本為擴展事業版圖，於日治昭和元年(1926)，賣掉莿桐的部份土地後，結合地方鄉紳之資金，

合資向海口庄台灣拓殖會社購得雲林東勢厝南邊各厝的一千四百甲土地，面積相當於五分之一個荊桐鄉，並設東勢厝農地招佃¹開墾。林本家族在荊桐發展糖業，加速了該地區旱荒地之開發與利用。



◎日治昭和年代東勢厝林本農場之種植甘蔗領收正



◎日治時期荊桐地方頭人向海口庄台灣拓殖株式會社購買土地契約書

資料來源：林保實，《荊桐最後的望族》P124、P126 頁，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版，1998 年。

¹ 根據《雲林縣東勢鄉地方誌》記載：「日據中期，約在民國 19 年之間，林本向日方申請無人認領之基地，大舉清墳，拓墾為佃…」。

2-2 荊桐鄉之發展歷程與變遷

荊桐鄉早自清康熙時期，已有先民入墾及築陂建圳。據早期文獻諸羅縣志之記載：「打馬辰陂，在西螺社區，源由東螺溪出，康熙五十四年知縣周鍾瑄損穀四大石，助莊民合築。」，另據彰化縣志(卷二)記載：「打馬辰陂，在西螺社東，源由虎尾溪分支，流出孩沙里、饒平厝，直至西螺一帶，灌田兩千餘甲。」；以上說明了荊桐鄉最早在清代康熙晚年(約 230 年前)，已有稍具規模之水利建設與早期形成之聚落，且集中在濁水溪南岸的河埔地及本鄉西北部鄰近西螺街附近之地區。故荊桐鄉的發展與變遷，與濁水溪南岸之治水、水利建設發展、旱荒地拓墾等，應有著密切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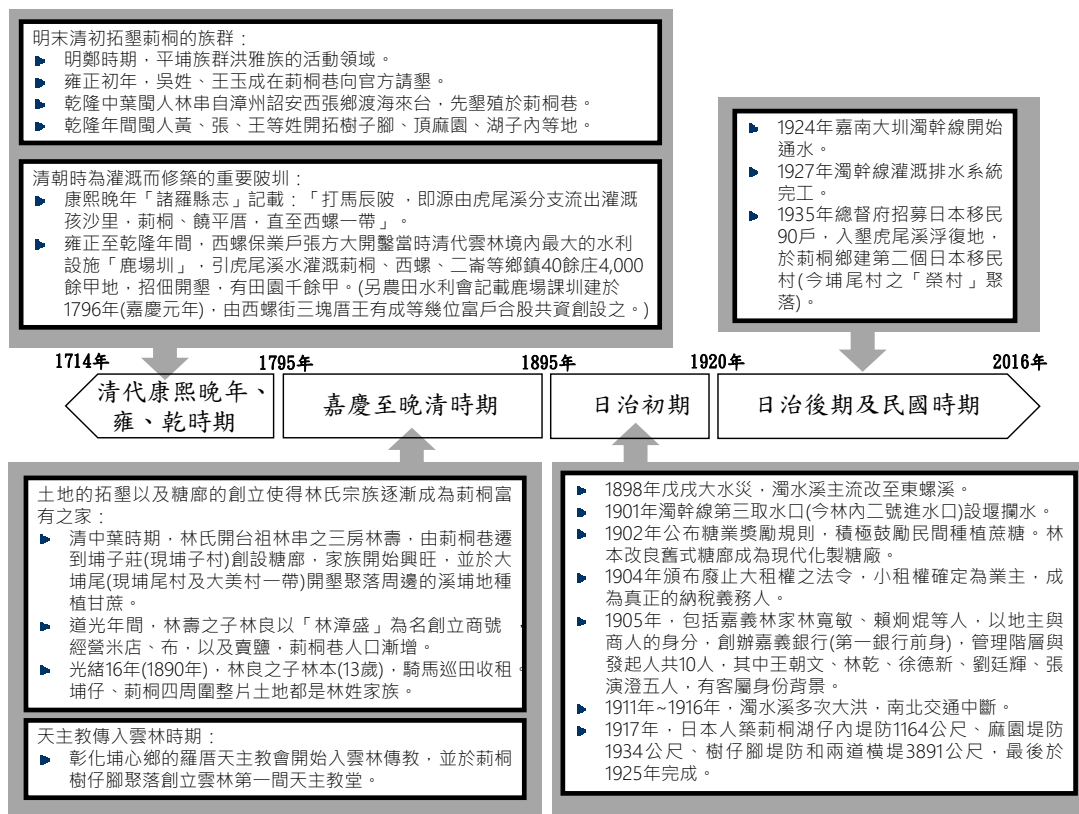
回顧清代文獻，濁水溪南岸已發展出人群集中之聚落。查日治初期《臺灣假製二十萬分一圖, 1897 年》²(詳見圖 2-3)，可見當時濁水溪南岸以西螺街、饒平厝庄、荊桐巷、林內厝庄等為主要聚落，其中，濁水溪南岸的荊桐鄉，已發展出行濁水溪南北兩岸的重要通路，屬濁水溪沿岸發展僅次於西螺地區的重要地區。

本研究以濁水溪南岸的荊桐鄉為研究之鄉鎮範圍，並依地方重要建設發展，概分四個主要發展時期，以瞭解其發展歷程與聚落變遷情形，並梳理荊桐鄉客家族群於濁水溪南岸的拓墾時程及發展脈絡。各發展時期之聚落形成與地方發展、拓墾頭人與範圍、產業發展面貌，詳如後述說明。整理各時期地方發展大事紀詳見圖 2-4。



圖 2-3：清晚與日治初期濁水溪南岸主要聚落分佈位置圖

² 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地理資訊科學研究專題中心。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圖 2-4：荊桐鄉四個主要發展時期及地方發展變遷大事記

1. 第一個時期(清康熙晚年、雍、乾時期)：開陂建圳與農耕發展早期

此時期自清康熙至乾隆晚年(1714 年~1794 年)，時間長約 80 年。來自閩、粵的先民已陸續入墾台灣南部及中部地區，而在雲林地區因鹿場圳之開鑿，引濁水溪之水為灌溉水源，使南岸周邊之聚落陸續發展。有關此時期荊桐鄉的聚落形成與發展、拓墾的頭人與範圍、產業發展面貌，說明如下：

(1) 聚落形成與地方發展

早期務農以種植稻米及早作物³為主，故水利設施對地方發展非常重要。根據早期地圖粗略顯示，當時濁水溪南岸的聚落，多集中在西螺周邊，越往東邊的荊桐、林內等地區，形成的聚落非常少(見圖 2-5)。

查閱文獻記載清代雍正至乾隆年間，西螺逐漸發展成「市街」之規模，保業戶張方大⁴於濁水溪南岸開鑿鹿場圳⁵，範圍含蓋林內、荊桐一帶含沙量大的土地。荊桐鄉早期聚落也開始出現，主要集中在西北部及今 156 縣道之周邊，包括荊桐巷、饒平厝、孩沙里、番仔、甘厝等聚落⁶，而接近濁水溪南岸河埔地一帶，則有頂麻園、新厝等聚落出現，並有東西向道路(即早期 154 縣道)與林內鄉芎蕉腳等聚落相通，顯示 154 縣道在清代時已成為東西向之交通要道。

據臺灣地名辭書(卷九)雲林縣篇之記載，在今饒平村樹仔腳聚落附近，原只有樹仔腳和溪底二個聚落，在一百多年前，有一位「饒平人」背負香火到此落籍，從此溪底才改稱為「饒平厝」，後來饒平厝屢遭水災，居民先後遷移到樹仔腳，至此二個聚落合而為一，稱之為饒平。推測此為潮州籍饒平客於濁水溪南岸荊桐鄉之早期活動範圍。

在清代時期，濁水溪在雨季水勢特別湍急，橋樑架設困難，故而發展出渡船業，南北兩地之旅客往來也必須借助竹筏。清乾隆 6 年(1741)，官方與民間在公益與治安的考量下，在重要地理位置上相繼成立義渡。當時濁水溪支流上，設有打馬辰渡、樹仔腳渡⁷、貓兒干渡、雙條圳渡四個渡口。其中樹仔腳渡即位於荊桐鄉饒平村今樹仔腳舊堤防之位置，渡口設立至今已超過兩百年之久。

³ 周鍾瑄(1968)，《諸羅縣志》，187-193 頁，臺灣叢書第一輯第二冊，臺北：國防研究院。

⁴ 張方大-張仕箱家族四子，泉州府晉江縣鑑湖鄉人。張家投入開墾事業起於康熙年間，首要的據點為濁水溪以南的雲林平原，至雍正末年已開墾大有圳、八份圳、鹿場圳與清濁圳等灌溉用渠，是張家拓墾事業的輝煌時期。

⁵ 今稱鹿場課圳，源自觸口，溉田四千餘甲，乾隆年間張盈裕館開築。〔清〕倪贊元，《雲林縣采訪冊》，頁 106~134。

⁶ 彰化縣志(卷二)(1990)，吳漢彬、周清玉(公共行政)、張永楨、黃世祺。彰化縣政府。

⁷ 參閱〈西螺商業街發展與地方信仰網絡關係〉，表 4-1 清代西螺地域津渡、防汛一覽，P63 頁。

(2) 拓墾的頭人與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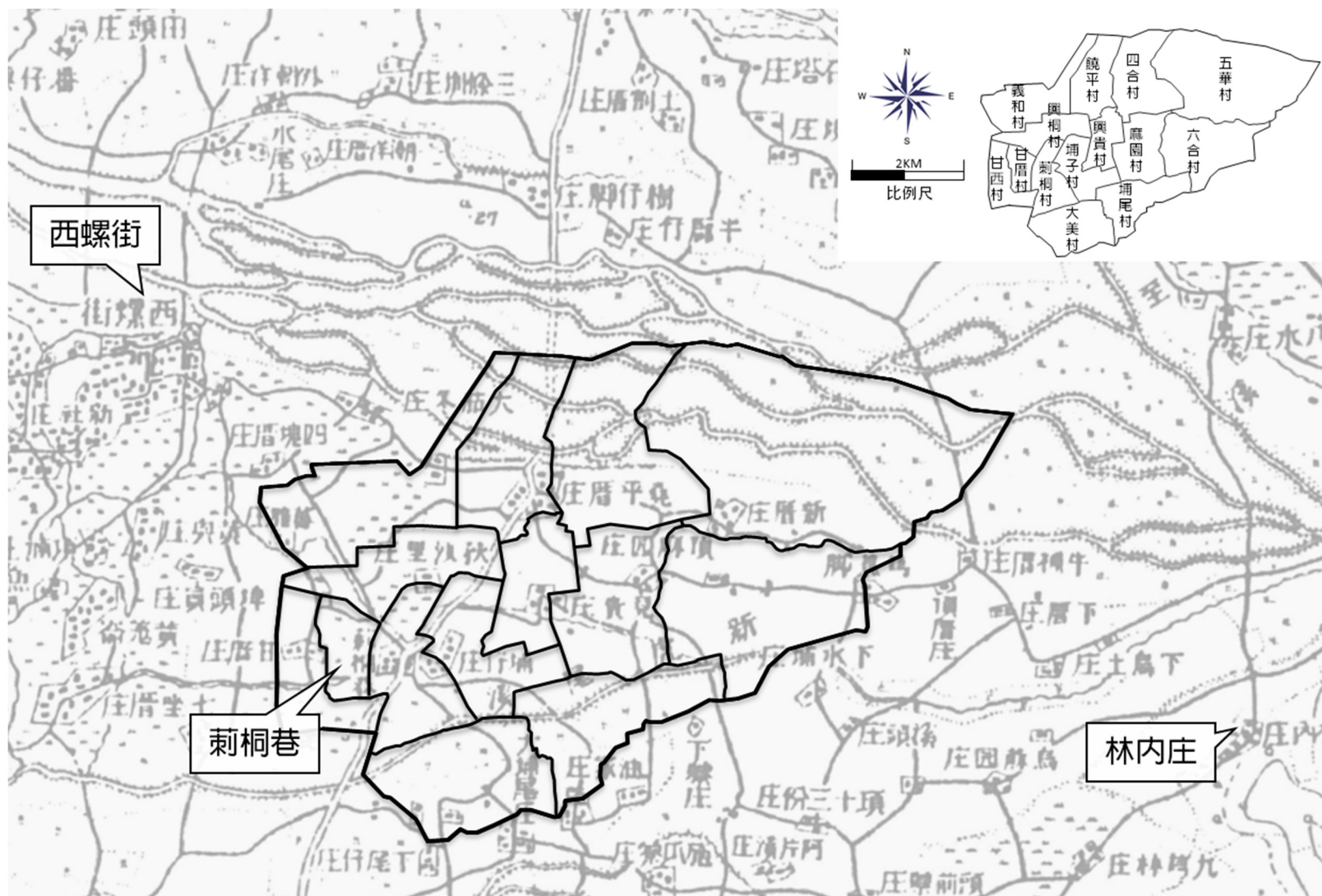
據文獻記載，清代雍正初年，有吳姓、王姓(王玉成)在荊桐巷向官方請墾，另有黃、張、王三姓於溪州堡大埔尾地區自由佔墾無主荒地⁸。乾隆中葉，林串自漳州詔安西張渡海來台，先墾殖於荊桐巷，暮耕於野，起田園於荊桐巷⁹。以上屬史料記載最早拓墾荊桐的頭人，由於記載並不完備，此時期移墾荊桐之先民應有更多。

(3) 產業發展面貌

據文獻記載，清代早期雲林地區以務農為主，引鹿場圳之水灌溉，以種植稻米及早作物居多。

⁸ 土地慣行(1903)，《臺灣土地慣行一斑》，臺北：日日新報社。70 頁。

⁹ 黃怡菁，《雲林荊桐西張林家之發展與家族信仰之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11 年。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底圖來源：日治臺灣假製二十萬分一圖，台灣百年歷史地圖入口網站資料庫。<http://gissrv4.sinica.edu.tw/gis/twhgis/>

2. 第二個時期(嘉慶至晚清時期)：林姓地方望族拓墾荒地與製糖發展時期

此時期自清嘉慶至光緒晚年(1795 年~1894 年)，時間長約 100 年。荊桐鄉鄰近西螺地區周邊已出現大量水田，各聚落人口亦有增加，南北向主要道路(今 156 縣道)成為雲林地區南來北往的重要道路，道路以東之大片旱、荒地，因具種糖生利之誘因，吸引了林姓族人投入大量資源拓墾，並創設早期糖廍而漸漸成為在地大戶。

(1) 聚落形成與發展

據 1898 年台灣堡圖記載，清代晚年荊桐鄉的東西(今 154 縣道)、南北向(今 156 縣道)的道路已逐漸成為地方重要聯絡道路(見圖 2-6)。此時期有新聚落形成，例如牛埔仔、溪頭、湖仔內、前半治、土地公埕、新庄仔、油車、溪底等。另查閱清代時期雲林地區土地利用情形的圖資(見圖 2-7)，發現本鄉 156 縣道以西地區多已發展為水田，以東地區及荊桐鄉南部一帶(今埔尾村及大美村一帶)，仍多屬旱、荒地。

此時期除聚落及早地拓墾發展外，西方宗教也開始傳入雲林。在 156 縣道北端臨近濁水溪南岸有一樹仔腳聚落(又稱饒平厝)，當時彰化埔心羅厝天主教會，於人潮往返頻繁之樹仔腳渡口附近，設立雲林第一間天主教堂¹⁰(今饒平村樹仔腳天主堂)，自此天主教信仰開始傳入雲林，距今已 127 年歷史。

(2) 拓墾的頭人與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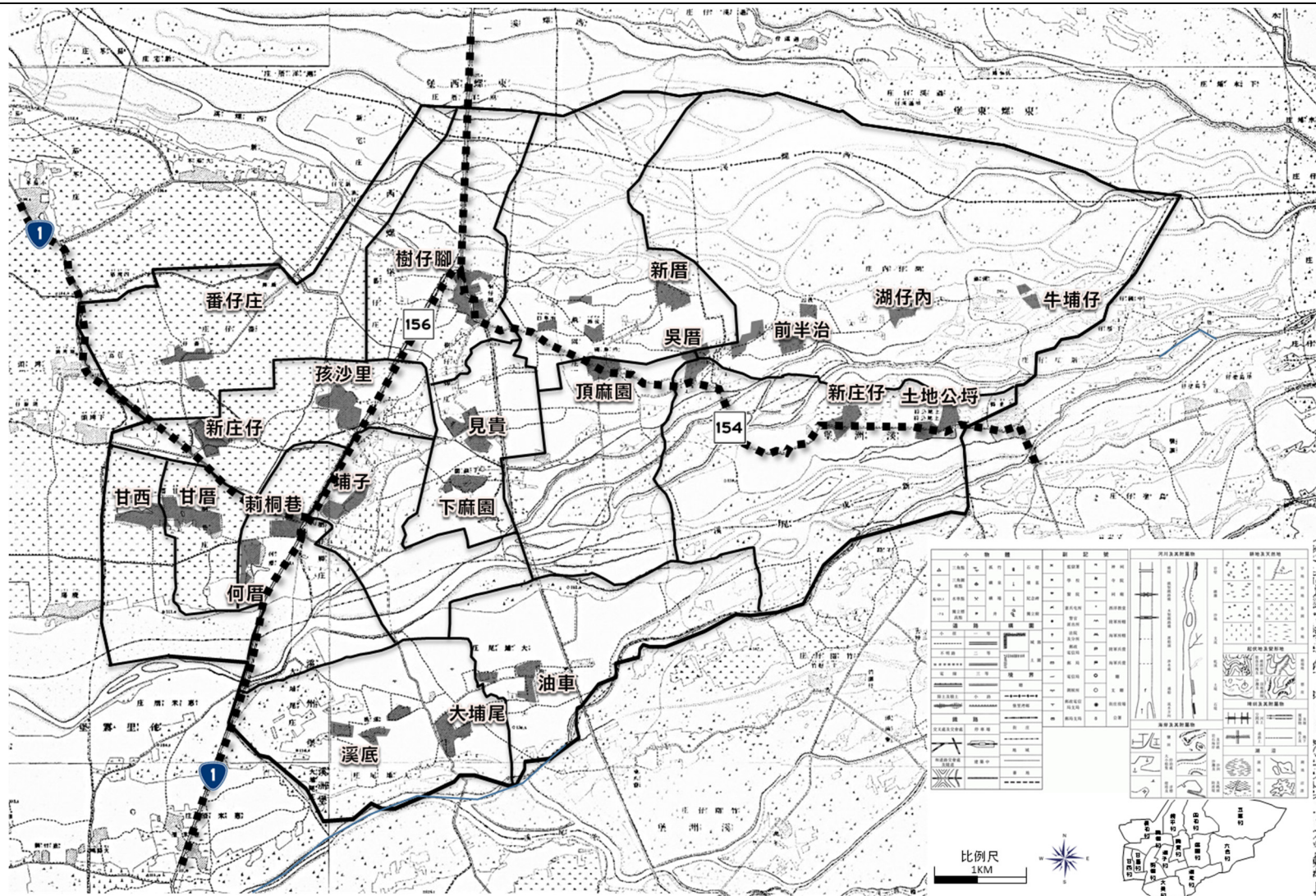
清代晚期，有祖籍漳州詔安西張的林串家族拓墾甘厝、荊桐巷兩聚落(一房及二房子孫)，三房孫子林壽，則由荊桐巷遷到埔子莊創設糖廍。據文獻記載，道光年間林壽創設糖廍，並大量開墾今埔子村埔仔聚落周邊的旱、荒地為蔗園¹¹。由於史料記載並不完備，此時期移墾荊桐之先民應有更多，推測現居在埔子村埔仔、榮村聚落的鍾姓、廖姓詔安客，可能屬此時期隨著大地主拓荒而移墾荊桐鄉。

(3) 產業

除米、糖產業之發展外，林姓家族開始於荊桐巷開設商號，經營米店、布、鹽。地方發展開始熱絡，人口開始增加。早期的製糖，採用傳統牛力推磨，壓榨甘蔗的器具以石製打造，生產效率較慢。直至日治初期執行甘蔗耕作技術改良、製糖方法改善等糖業改革，糖業發展才發生極大變遷。

¹⁰ 天主教嘉義教區樹仔腳天主教會，《樹仔腳天主教會聖若瑟堂慶祝開教百週年紀念冊》，1990 年。

¹¹ 黃怡菁，《雲林荊桐西張林家之發展與家族信仰之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11 年。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底圖來源：台灣堡圖-日治二萬分之一(1898 年)，台灣百年歷史地圖入口網站資料庫。<http://gissrv4.sinica.edu.tw/gis/twhgis/>

圖 2-6：荖桐鄉清代晚期主要聚落分佈及地理發展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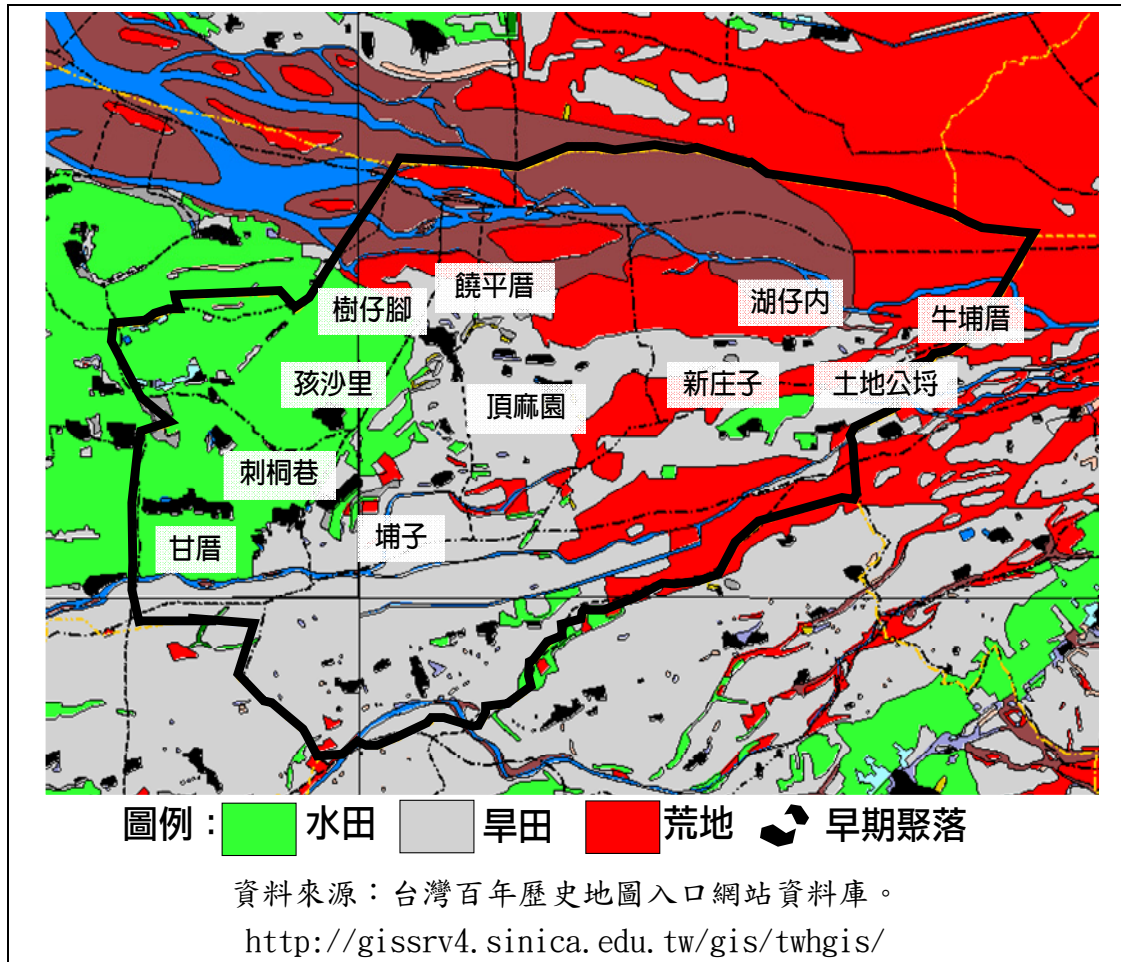


圖 2-7：濁水溪南岸荊桐鄉之清代時期土地利用情形示意圖

3. 第三個時期(日治初期)：濁水溪治水與官方鼓勵民營糖業發展時期

此時期為日治初期(1895 年~1920 年)，時間長約 25 年。清代一度流經彰化平原的濁水溪主流(東螺溪)於 1898 年災後改道，自始導入西螺溪(即現今彰雲交界之濁水溪河道)。改道後的濁水溪常造成多次大型水患，河川治理成為主要發展建設項目，另製糖技術革新，加速了地方人士申請拓墾荊桐鄉東南部的旱荒地。有關此時期荊桐鄉的聚落形成與發展、拓墾的頭人與範圍、產業發展面貌，說明如下：

(1) 聚落形成與發展

此時期防災治水、獎勵糖業發展為地方上的主要發展建設。日治初期水患頻繁，1898 年、1911 年至 1916 年間濁水溪河道曾經多次變遷及大洪，造成溪堤沿岸人員及聚落土地流失，四合村之新厝及六合村之吳厝聚落，在日本人修築荊桐鄉四段護岸堤防前，已消失於地圖上。據《雲林采訪冊》「新厝聚落丁口 529、戶數 79 戶」，是當時僅次於饒平厝庄的大聚落。又據李蜀瀛(2009)「新厝、吳厝兩聚落之居民，被迫遷至鄰近饒平國小的油車口、紅竹口聚落，同被毀的吳厝聚落，即現今之麻園工業區所在地。…」。故日治

時期總督府陸續於濁水溪南岸修築四段¹²總長 6 公里的堤防，除穩定了堤內聚落安全發展外，也間接促成堤內大片位於四合村、五華村、六合村內的河埔新生地之產生(見圖 2-8)。

除治水以外，日治初期因糖業現代化技術有所提升，官方公佈糖業獎勵規則，鼓勵民間經營糖業。民間人士開始積極種植蔗糖，並向官方申請開墾官有原野土地¹³(即日治初期清查晚清時期留下的無主荒地)，促成荊桐鄉 156 縣道以東地區的虎尾流域周邊荒地的開墾。

據文獻記載¹⁴，林姓家族族人林本，發展新式糖廍。由於林本配合政府的糖業發展政策，以及申請開發荊桐南部的旱、荒地等行為，不僅使家族的財富快速增加，也成為大地主及影響地方發展之重要人士。據文獻記載，林氏曾捐地捐錢設立憲兵隊、派出所、學校，以及建設南北向的縱貫路等，或多或少帶動了荊桐鄉的發展，使得生活機能原遜於鄰近地區的荊桐巷，漸漸取代樹仔腳與甘厝庄，成為荊桐鄉的政經、文教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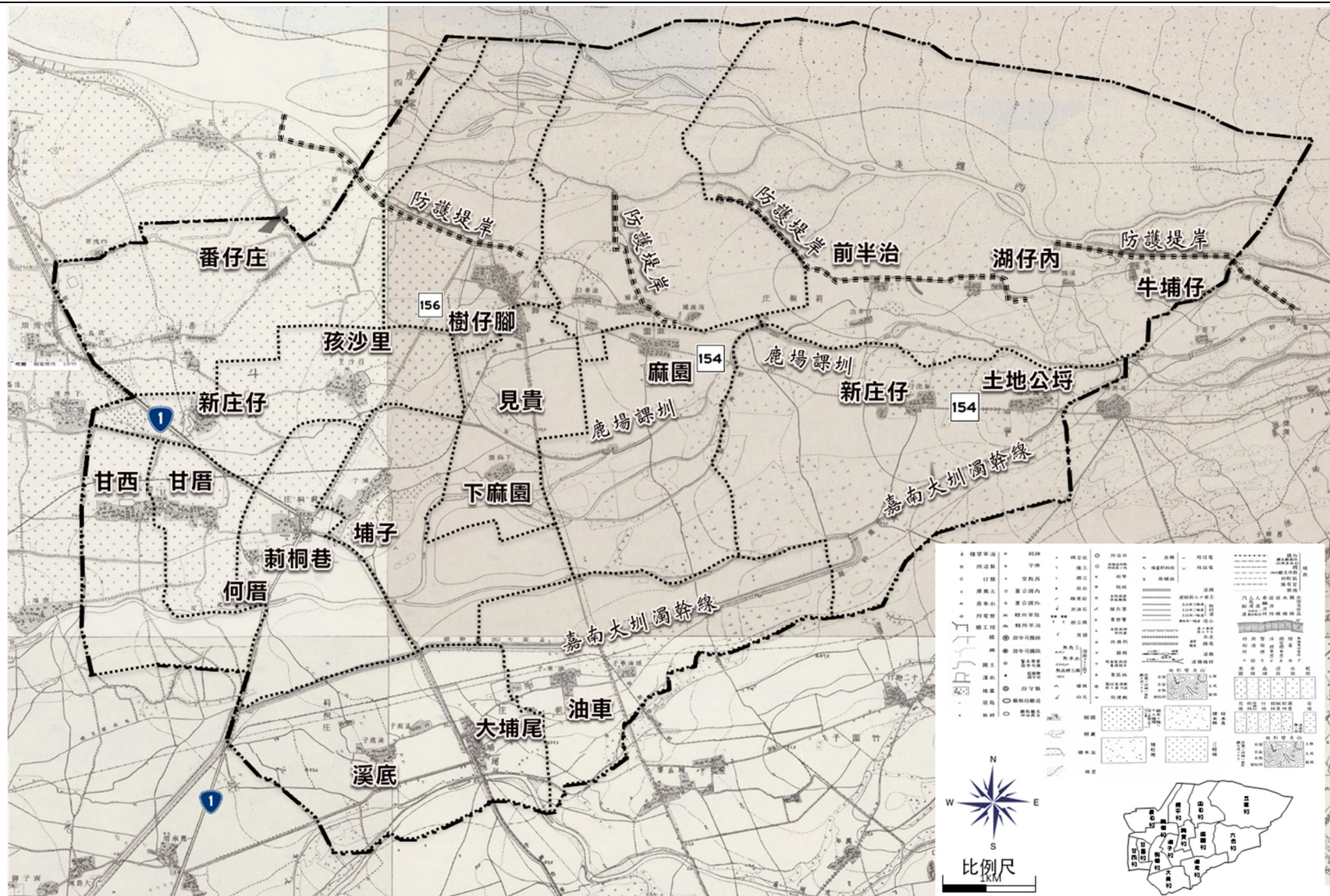
(2) 拓墾的頭人與範圍

此時期因濁水溪治水，出現河埔大量新生地，以及官方鼓勵民營糖業發展，故土地拓墾主要集中在樹仔腳庄、新庄子庄、大埔尾庄的旱荒地區。當時土地開墾需經申請(詳表 2-1)，這些荒地多放領予日資會社、地方仕紳、進行土地的拓墾。申請拓墾規模較大者，分別為荊桐街庄場、林端、林陣、林本等在地拓墾的頭人。

¹² 1917 年，日本人築荊桐湖仔內堤防 1164 公尺、麻園堤防 1934 公尺、樹仔腳堤防和兩道橫堤 3891 公尺，最後於 1925 年完成。

¹³ 日治時期，為了充分利用台灣的資源以利當時日本的經濟發展，便展開一連串的土地調查，一方面確立了土地之所有權，使業主確實繳稅、提高財政收入，一方面則將清代原有的官租地、業主不明、業主死亡且無人繼承、公眾用墳地，以及無人使用的土地收為官有原野，並將這些無主經營的荒埔地作為墾殖的對象，因此位於荊桐東部溪埔地，開始吸引拓墾土地的投資者。

¹⁴ 李蜀瀛，《荊桐花又開》，1996 年，雲林縣政府出版，鄉土文化文獻資料。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底圖：日治二萬分之一台灣堡圖(大正版)(1921 年)，台灣百年歷史地圖入口網站資料庫。<http://gissrv4.sinica.edu.tw/gis/twhgis>

圖 2-8：蔞桐鄉日治後期之聚落及地理地貌示意圖

表 2-1：1905 年至 1921 年荊桐地區日資會社與地方仕紳申請開墾荒地一覽表

開墾單位	大字	面積(甲)	原始環境	開墾方式
林端	樹仔腳	46.8480	為新虎尾溪北岸浮復地	開園，栽植甘薯、胡蘿蔔
荊桐庄役場	新庄子	23.5030	為保留地，雜草繁茂	除雜草，開園
陳牛	新庄子	0.625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¹⁵	開園
洪文卿等 2 人	新庄子	0.360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張丈義	新庄子	0.268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張恭等 16 人	新庄子	0.268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曾省熙	新庄子	0.183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張元亨等 2 人	新庄子	0.140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張寶珠	新庄子	0.106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陳致富等 5 人	新庄子	0.097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張天求等 5 人	新庄子	0.082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張漢章	新庄子	0.0820	為溪洲地，地味肥沃，石礫砂土，從來荒蕪	去石礫，改良土壤
張有忠等 2 人	新庄子	0.078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觀音會	新庄子	0.041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王文	新庄子	0.031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林柏	大埔尾	6.756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林陣	大埔尾	5.642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林本	大埔尾	3.095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林欺頭等 2 人	大埔尾	1.878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林讚	大埔尾	1.869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王爐	大埔尾	1.806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林達	大埔尾	1.649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藍水河等 6 人	大埔尾	1.628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林保	大埔尾	1.522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曾濟川等 3 人	大埔尾	1.507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張有汝	大埔尾	1.481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林啓	大埔尾	1.425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張言	大埔尾	1.400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廖鐵	大埔尾	1.258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林張氏甘	大埔尾	1.228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廖永元	大埔尾	1.081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林番薯	大埔尾	0.854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陳水等 3 人	大埔尾	0.762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陳林氏謹	大埔尾	0.758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姚燈	大埔尾	0.750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¹⁵ 即土地原始的型態為未申請開墾也未有開墾之土地。

開墾單位	大字	面積(甲)	原始環境	開墾方式
林添丁	大埔尾	0.665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李枝	大埔尾	0.621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林寶崇等 2 人	大埔尾	0.611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張福	大埔尾	0.535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陳水等 3 人	大埔尾	0.507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張文其	大埔尾	0.446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張慶	大埔尾	0.378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林水盛	大埔尾	0.370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黃家等 3 人	大埔尾	0.341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吳太平等 2 人	大埔尾	0.311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張陣	大埔尾	0.230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林魚	大埔尾	0.220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張萬成等 2 人	大埔尾	0.212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余窗	大埔尾	0.202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陳水等 2 人	大埔尾	0.201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王桶	大埔尾	0.1735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林願等 2 人	大埔尾	0.089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林新添等 2 人	大埔尾	0.0450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張氏貫世	大埔尾	—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林茂盛	大埔尾	—	未出願開墾緣故地	開園

資料來源：陳國川，〈日治時期雲林官有原野的土地開發〉，頁 35~42。

對照日治時期樹仔腳庄、新庄子庄、大埔尾庄之行政範圍，即為現今荊桐鄉 156 縣道以東，嘉南大圳濁幹線周邊的本鄉六合村、埔子村等早期旱、荒地範圍(詳見圖 2-9)。



資料來源：改編自陳國川，〈日治時期雲林官有原野的土地開發〉，12、19 頁

圖 2-9：荊桐鄉日治時期地方人士申請開墾荒地主要範圍

(3) 產業

日治初期因製糖技術提升，官方鼓勵民營糖業發展，進而帶動了荖桐鄉的發展。但據文獻記載，到 1908 年，糖務局頒布「新式製糖會社設立區域內改良糖廍必須撤除」，使地方人士林本所設之製糖所因而停止營運。在新式製糖會社的高度壟斷之時代，林本便逐漸將心力投注在經營荖桐地區農地與開墾海口庄東勢厝的荒地上¹⁶。當時林本家族所擁有的土地幅員乃是十分遼闊，從甘厝庄前的圳溝，一直到新虎尾溪邊包含甘厝庄、荖桐巷、埔子以及大尾埔地區帶，為林本經營農場的所在地，在地有稱「荖桐五百甲」。

4. 第四個時期(日治後期及民國時期)：濁幹線通水與溪埔地開墾時期

此時期為日治後期及民國時期(1921~1945 年及民國時期以後)。大地主拓墾土地除需要財力外，對荒地、溪埔地之拓墾，更需要大量人力，成了客家人前來雲林地區當佃農之前因。隨著土地的擴大，原本從附近鄉里所招攬的族人已不敷用，甚至還需要從外地雇請佃農耕作田地。有關此時期荖桐鄉的聚落形成與發展、拓墾的頭人與範圍、產業發展面貌，說明如下：

(1) 聚落形成與發展

荖桐鄉東南部沿虎尾溪周邊土地，屬荖桐鄉發展較晚之地區(即現今荖桐鄉內北部客散居之地區)。在 1926 年嘉南大圳濁幹線通水後，因水利發展條件改善，沿水圳周邊之土地開始有人口移入開墾，據 1956 年台灣五萬分之一經建版地形圖(見圖 2-10)，可清楚看見荖桐鄉六合村的新興(九支菸焙)、新興(溪埔)、東興(土地公埕)聚落、麻園村南邊的埤寮等聚落及耕地出現。

¹⁶ 1926 年林本向當時的嘉義銀行貸款，並轉賣荖桐部份土地換得雲林東勢厝一千四百甲土地，成為擁有荖桐地區及東勢厝土地近 2,000 甲土地的大地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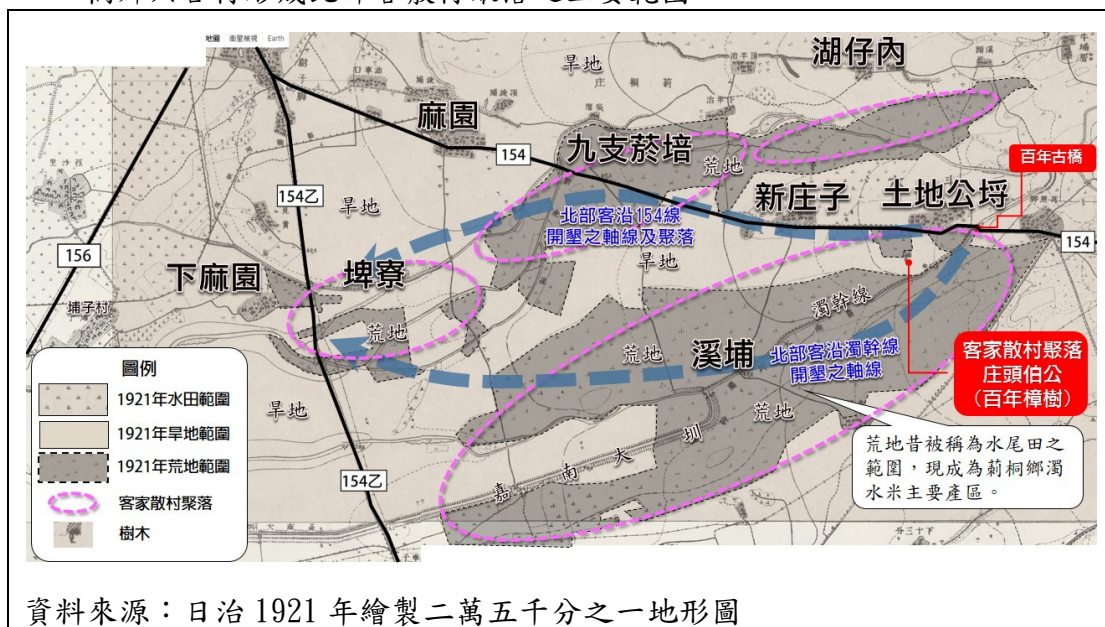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底圖資料來源：1956 年台灣五萬分之一經建版地形圖，台灣百年歷史地圖入口網站
資料庫。<http://gissrv4.sinica.edu.tw/gis/twhgis/>

圖 2-10：嘉南大圳濁幹線通水與溪埔地開墾時期之聚落發展變遷示意圖

比對日治時期 1921 年台灣堡圖中荖桐鄉六合村之土地利用地形圖(見圖 2-11)，在嘉南大圳濁幹線及鹿場課圳周邊多屬旱、荒地，即後來移墾荖桐鄉六合村形成北部客散村聚落之主要範圍。



資料來源：日治 1921 年繪製二萬五千分之一地形圖

圖 2-11：日治時期北部客拓墾荒地之路徑及形成散村聚落之分佈示意圖

另據文獻記載¹⁷及本研究田野調查發現，1926 年濁幹線完工後，沿原虎尾溪周邊之溪埔地，除開始有大地主投入拓墾事業並招募北部客前來開墾外，1935 年，台灣總督府並開始引入日本移民，於荊桐鄉之埔子村虎尾溪附近之溪埔地設立日本東園移民村(即今埔子村榮村社區所在地)，且招募佃農進行墾耕¹⁸，招日本移民共 18 戶。

(2) 拓墾的頭人與範圍

據黃衍明(2009)調查，日治時期在荊桐鄉六合村濁幹線周邊的溪埔地，由荊桐庄協議員林再添先取得，再轉賣給荊桐地方人士林萬德(地方望族林本之子)、林炎(新竹客家人)兩人，並招募北部地區桃竹苗的田、張姓客家人當佃農來開墾溪埔地。

本研究實地訪查發現，除田、張外，另有林、邱、謝、周、鄭、馮、宋王、姜姓等客家人先後在不同時間入墾六合村，主要分佈在東興(土地公埕)、新庄、新興(九支菸焙、溪埔)、麻園(埤寮)等聚落之外圍，或在耕地旁建屋居住(居住在田中央)，屬荊桐鄉客家人居住分佈之特殊面貌，若家中人員有所增加，則加蓋客家傳統橫屋，其中以六合村溪埔聚落周邊住在田中央的張姓及田姓宗族之古厝，以多橫屋之居住型式最具特色。

(3) 產業

此時期荊桐鄉產業發展以米、糖、甘藷(或其他旱作)為主，六合村新興(九支菸焙)聚落，曾發展菸業，因曾有九間菸樓，所以地外以九支菸焙稱之。本計畫田野訪查發現，九支菸焙地區之菸業發展，是由邱姓北部客及其宗親所經營，但生產沒多久便放棄發展菸業，現菸樓也不存在。

日治後期嘉南大圳濁幹線通水後，曾因水量不足，在興建後實行三年輪作制的灌溉方式，使原有農地的生產方式產生重大的變化，除將原來耕作方式整合外，耕作的項目選擇也被納入日本的經濟分工體系，以致維生農產品漸被經濟性作物所取代，即使糧食作物也有一部份轉化成商品。然而，在民國時期，隨著三七五減租等土地改革推行，稻米生產額顯著的成長，農民也獲得了租佃之農地，從事農業耕作。

小結

濁水溪是台灣第一大河，其水利之發展影響著濁水溪南北兩岸之土地墾耕與移民流動。位於荊桐鄉東北交界處的林內芎蕉工作站，是濁水溪水脈進入荊桐之起點，也是鹿場課圳(古稱鹿場圳)與濁幹線之分界點，水域灌溉全鄉。兩圳在清代及日治時期先後築修，使水利條件改善及大量溪埔

¹⁷ 雲林縣客家二次移民之研究，黃衍明，民 98 年。

¹⁸ 濁水溪三百年，第 245 頁，張素玢，民 105 年。

墾地出現，先後吸引了大量移民前來拓墾。

荖桐鄉自清代中期開始有先民入墾，刻苦且善於耕作的客家人，先後在不同時期入墾荖桐鄉之早荒地區，開拓家園。關於客家族群移墾歷程(詳見圖 2-12)，依據本研究回顧相關文獻及田野調查發現，推測荖桐鄉在清代康熙時期以後，開始有零星的饒平客¹⁹入墾饒平厝(今荖桐鄉 156 縣道北端的樹仔腳舊堤防附近)，以及濁水溪南岸的四合村、五華村等以旱田為主的土地周邊。另也有零星詔安客入墾荖桐鄉 156 線周邊以旱田為主之聚落，到了日治時期日本人整治濁水溪南岸堤防及建設嘉南大圳濁幹線後，則有大量北部客自荖桐周邊的鄉鎮(例如林內、斗南、虎尾、西螺、彰化溪州等)及桃竹苗等地區入墾濁水溪南岸護岸堤防內的河埔新生地，以及嘉南大圳濁幹線周邊之溪埔地，使現今六合村等已成為荖桐鄉北部客居住集中之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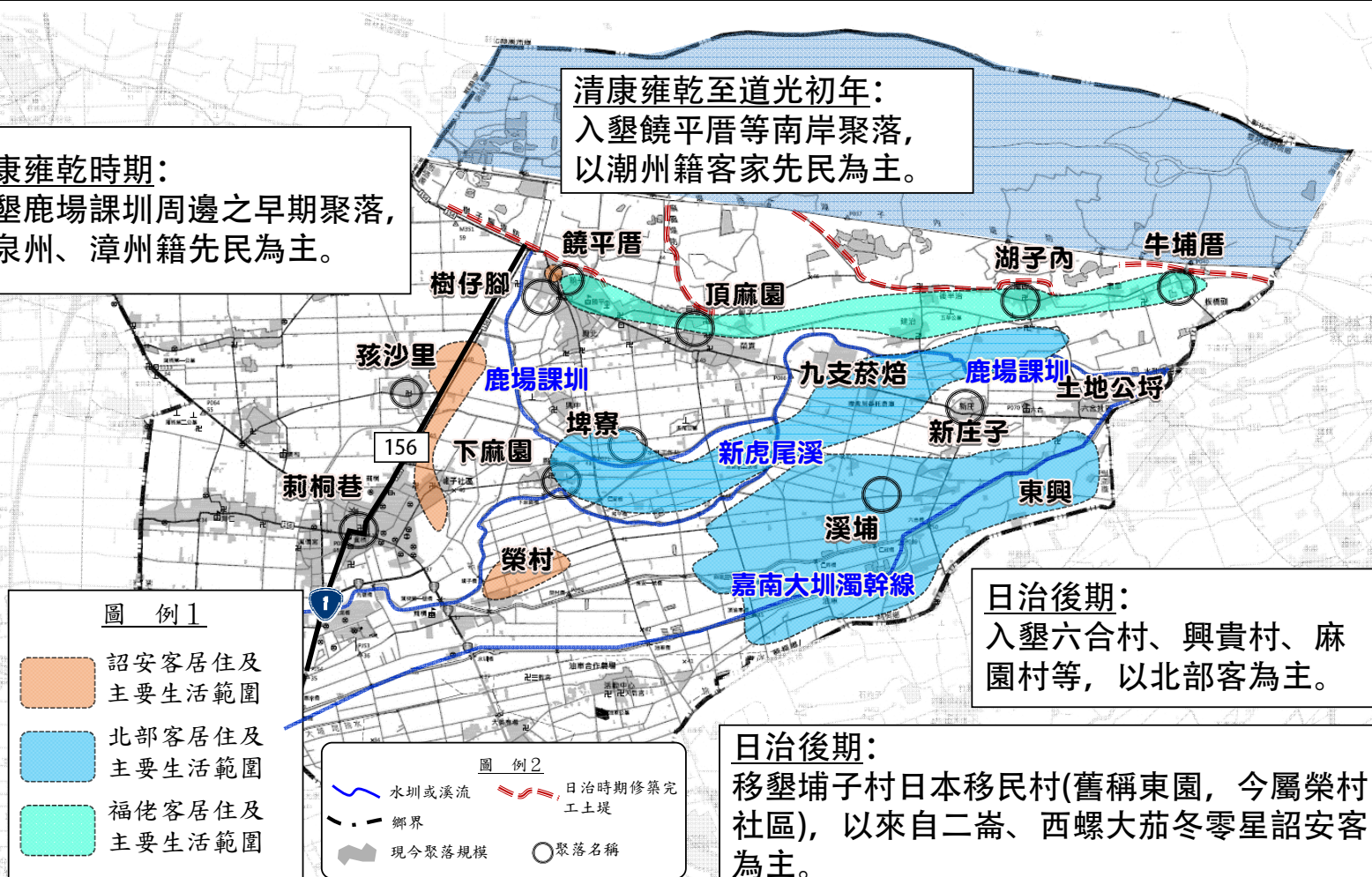
¹⁹ 臺灣地名辭書(卷九)雲林縣篇

清康熙乾隆時期：
入墾鹿場課圳周邊之早期聚落，
以泉州、漳州籍先民為主。

清康熙乾隆至道光初年：
入墾饒平厝等南岸聚落，
以潮州籍客家先民為主。

日治後期：
入墾六合村、興貴村、麻園村等，
以北部客為主。

日治後期：
移墾埔子村日本移民村(舊稱東園，今屬榮村社區)，
以來自二崙、西螺大茄冬零星詔安客為主。



資源來源：本計畫繪製。

圖 2-12：荊桐鄉客家族群入墾與分佈範圍示意圖。

歸納整理荊桐鄉地方發展大事紀及重要拓墾者，詳表 2-2 所示。

表 2-2：荊桐鄉地方發展大事紀及重要拓墾者一覽表

西元	時期	治理者紀元	地方發展大事與重要建設	地方頭人、 招佃地主	備註
1714	清中 葉 時期	康熙 53 年	鹿場陂在虎尾溪墘。源由虎尾溪分流。康熙五十三年，知縣捐穀五十石助莊民合築。	-	-
1723		雍正年間 (一府四縣一廳) 荊桐及荊桐西北部劃入彰化縣；	1.修築打馬辰陂、灌溉西螺、荊桐巷、孩沙里一帶。 2.虎尾溪河道為南北兩縣治理之天然分界。	吳姓、王姓(王玉成)在荊桐巷向官方請墾。	查文獻記載身分不詳 ²⁰ 。
-		乾隆年間	張方大開墾鹿場圳，招佃開墾，有田園千餘甲施。	張方大	泉州府晉江縣人。
-			1.黃、張、王三姓於溪洲堡大埔尾地區自由佔墾無主荒地。 2.乾隆中葉林串自漳州詔安渡海來台，先墾殖於荊桐巷。林姓家族拓墾甘厝、甘西、大埔尾等地區。	黃、張、王三姓 林串	1.查文獻記載身分不詳。 2.林姓家族祖籍漳州詔安西張鄉 ²¹ 。
1826	晚清 時期	道光 6 年	閩粵社會衝突事件，西螺地區周邊的粵民遷離。	西螺地區附近一帶粵人，紛紛遷走至彰化。	
1872		同治 11 年	羅厝天主堂於彰化埔心建堂	-	-
1887		清光緒 13 年 (實施三府一州十一縣三廳制)	始設雲林縣。彰雲兩縣開始以濁水溪為行政分水嶺。	-	-
1890		清光緒 16 年	雲林第一座天主堂於樹仔腳建堂，租用竹造屋做為臨時佈道所。	-	-
1898		明治 31 年	戊戌大水災，濁水溪主流改至東螺溪。	-	-
1902		明治 35 年	官方公布糖業獎勵規則，積極鼓勵民間種植蔗糖。荊桐林姓望族改良舊式糖廊成為現代化製糖廠，快速累積財富及大量拓墾旱荒地。	林本	-
1911	日治 時期	明治 44 年	濁水溪水災，暴雨沖毀濁水溪鐵橋。	-	-
1917		大正 6 年	日本人築荊桐湖仔內堤防 1164 公尺、麻園堤防 1934 公尺、樹仔腳堤防和兩道橫堤 3891 公尺，最後於 1925 年完成。	-	-
1924		大正 13 年	1.濁幹線完工，1926 年通水。 2.地方頭人自北部地區招募開墾溪埔地。	林再添、林萬德(林本之子)、林炎(新竹客家人)	-

²⁰ 土地慣行(1903)，《臺灣土地慣行一斑》，臺北：日日新報社。70 頁。

²¹ 雲林荊桐西張林家之發展與家族信仰之研究，38 頁，黃怡菁，102 年 6 月。

西元	時期	治理者紀元	地方發展大事與重要建設	地方頭人、 招佃地主	備註
1927		昭和 2 年	濁幹線灌溉排水系統完工，依不同耕作季節訂立南北兩岸之分水率。	-	-
1935		昭和 10 年	日治時期於中部籌設 8 個移民村，由總督府招募日本移民入墾虎尾溪浮復地。第 2 個移民村稱東園，即今荖桐鄉埔子村榮村社區。	日本移民招募 李姓、廖姓詔 安客開墾	-
1937		昭和 12 年	總督府通過「十二年治水事業費」。樹仔腳、新庄子、荖桐水防道路築建完成	-	-
1950	民國 時期	民國 39 年全國 各縣市區域調整	-	-	-
1951		-	政府實施「三七五減租條例」等土地改革制度	-	-
1955		-	斗六大圳完工	-	-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2-3 荊桐鄉河川整治與河埔地之發展

在整理前節荊桐鄉之發展歷程中，揭示了水利發展影響著濁水溪南北兩岸之土地墾耕與移民流動，其主要原因乃水利條件改善及大量溪埔墾地出現，吸引了大量移民前來拓墾，本節將探討說明荊桐鄉河川整治與河埔地之發展，對移墾移民之影響。

1. 鹿場課圳之修築與聚落發展

鹿場課圳於清代時稱為鹿場圳，水源取自濁水溪，建圳早期即以林內鄉的觸口為取水源，因其流經多個村莊且灌溉田園廣達五百甲，在地又稱五百甲圳。

回顧鹿場課圳之開鑿，西螺保業戶張方大將原本灌溉饒平厝（今雲林縣荊桐鄉饒平村）、孩沙里（今荊桐鄉興桐村）一帶的打馬辰陂併入鹿場圳灌溉系統，在見貴莊（今荊桐鄉興貴村）分為頂圳（至三汴頭分成大茄苳圳、小茄苳圳、番仔圳）、下圳（至孩沙里分成頂湳圳、甘厝圳）兩圳，至光緒年間，已灌溉今荊桐鄉、西螺鎮、二崙鄉境四十餘莊，田園達四千餘甲²²，成為清末雲林地區最大的水利設施。

因鹿場課圳開發較早，對沿圳周邊影響較深遠，有關其沿革及水圳變遷情形，分述如下：

表 2-3：鹿場課圳發展大事紀

年份	時期對照	發展大事	備註
1735 以後	清中葉時期	西螺保業戶張方大完成鹿場圳開鑿。	〔註〕
1796	嘉慶元年	西螺街三塊厝王有成等幾位富戶合股共資創設鹿場圳。	---
1902	明治三十五年	日治政府頒布公共埤令認定公共埤圳，西螺街李品三、荊桐庄林本等二人為管理人。	
1903	明治三十六年	濁水溪建設護岸工程配合施設中國子水門	
1910	明治三十四年	合併為鹿場課圳組合移予聽長管理，並設鹿場監視所於組合內，日治時代改稱為鹿場課圳迄今。	
1920	大正九年	地方制度改正，歸由嘉義廳組設之公共埤圳聯合會主辦，當時利用斷水期擴張各幹支分線並徹底施行浚渫工程，同時撤除私設擋水壩，並增設圳路分線等之工程。	

²² 倪贊元，《雲林縣採訪冊》，頁 172。

年份	時期對照	發展大事	備註
1923	大正十二年	改組為虎尾郡水利組合管轄	
1948	民國三十七年	逐次改修各構造物，並徵求各實行協會會員無償負擔勞力補修給排水路。	
1998	民國八十七年	全線改建鋼筋水泥造矩形圳渠	

註：據《雲林縣采訪冊》記載，鹿場圳係建於清代中葉時期，由西螺保業戶張方大完成開鑿。此與農田水利利用記載建於嘉慶元年有時間及人物上之差異。

資料來源：雲林農田水利會及相關文獻。

由表 2-3 所示，清代時期開鑿鹿場圳，當時的聚落發展多達四十多個莊，田園多達四千餘甲，規模之大是清代時期少見的；後來到了日治時期，日人頒布公共埤令並認定其屬公共埤圳，更推動地方人士參與水利建設及周邊土地拓墾利用，使河川整治與河埔地之發展更能得到拓墾人力及資金之支持，並吸引了大量民眾移墾。

1902 年設立的鹿場課圳組合，以西螺街李品三、荊桐庄林本為管理人。這些管理者，主要屬地方頭人，其對水圳周邊的旱荒地，開始投注資源進行長期開墾，例如荊桐鄉六合村鹿場課圳周邊的旱荒地(六合村新庄、溪埔、九支菸焙等)，即有林本、林陣、林柏等頭人，向官方請墾，並開始透過其人脈網絡，募集移民到雲林拓荒。

回顧文獻，清末民初在地林氏家族族人林本，其開台祖林串，祖籍福建詔安西張(今福建省漳州市詔安縣四都鎮西張村)。據文獻指出，詔安縣為半客半閩組成之縣，其中位最北部丘陵地形山區三個鎮：包含秀篆鎮、官陂鎮、霞葛鎮為三個純客家鎮(使用客語為主)，其次紅星鄉、太平鎮為半客半閩鎮(客語、閩南語兼用)，其餘地區為閩南人為主(使用閩南語為主)。若較精確的指認，西張村位於閩南人為主之地區(詳圖 2-13)，但整個詔安縣有一半地區屬詔安客族群之生活範圍，推測閩、客族群可能於原鄉地已有生活上或人脈網絡之交流。

本研究於田野調查期間，依據林氏後人之族譜，拜訪林本之直系後人，得知林本之媳婦乃西螺廖氏(詔安客)之女(廖隨)。由此顯示荊桐鄉閩、客族群在日治時期，地方望族間有姻親關係，閩、客族群間已有融合之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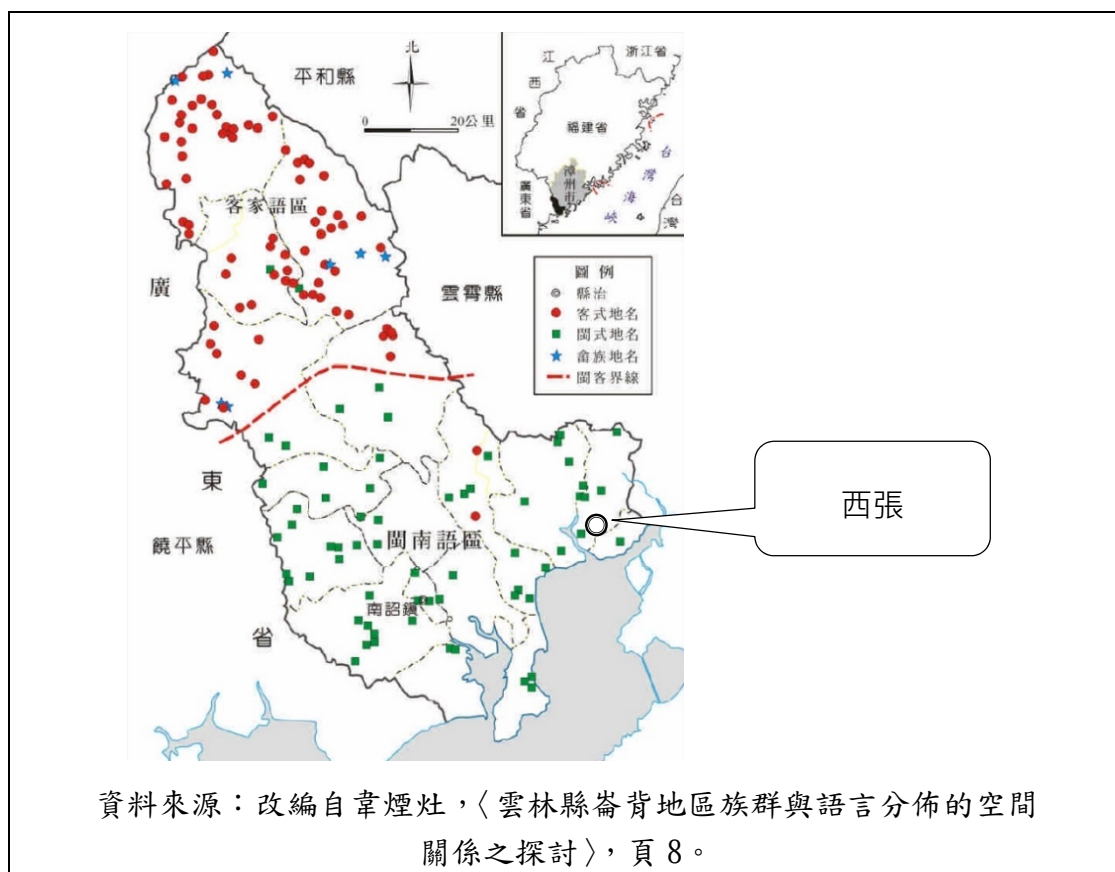


圖 2-13：福建詔安縣閩客分佈地域及界線示意圖

2. 嘉南大圳濁幹線的興建及溪埔地的拓墾

嘉南大圳的水源除了烏山頭水庫外，還有一處水源，就是濁水溪。八田與一構想中所設計的嘉南平原北邊的 5 萬多甲土地，就是由濁水溪負責供水灌溉。嘉南大圳是 1920 年代傑出的水利工程，改善了區域內原有之農業環境，亦改變原有之社會結構，對農業、生態及社經發展具有莫大影響。濁水溪的 3 個取水口、導水路、濁幹線、支線等給水路陸續於 1924 年至 1926 年間完工，灌溉北港溪以北，濁水溪以南的雲林平原約 4 萬 6 千甲的田地。有關濁幹線對沿圳周邊影響，分述如下：

表 2-4：嘉南大圳濁幹線發展大事紀

年份	時期對照	發展大事
1920	大正 9 年	嘉南大圳濁幹線開鑿。
1924	大正 13 年	濁幹線通水。接受灌溉的耕地必須繳交「既成埤圳維持費」、及「特別賦課金」等水租及費用。
1926	昭和元年	濁幹線全線完工。
1927	昭和二年	濁幹線灌溉排水系統完工，依不同耕作季節訂立南北兩岸之分水率。

年份	時期對照	發展大事
1935	昭和 10 年	日治時期於中部籌設 8 個移民村，由總督府招募日本移民入墾虎尾溪浮復地。第 2 個移民村稱東園，即今荊桐鄉埔子村榮村社區
1937	昭和 12 年	總督府通過「十二年治水事業費」。

資料來源：雲林農田水利會及相關文獻。

嘉南大圳建設完成後，由於受到水量不足的影響曾經實施推行三年輪作之農耕制度，使嘉南平原的生產方式產生重大的變化。除了由有利益衝突的地方組織嚴密控管灌溉區外，更將農民耕種的選擇納入日本經濟分工體系，農作物愈趨商品化後，農民生計愈來愈無法自給自足，間接的也影響聚落的形成與變遷。此外，農民不但被納入強制的配水體制及三年輪作制，甚至成為嘉南大圳組合的義工，協助小水路的新設、疏浚，配合作物栽種、嚴守一切用水規定等，使得依附水圳周邊墾耕溪埔地的客家移民，不易生存。

據謝惠如(2013)指出，日籍工程師開始進行修築濁水溪南岸堤防及徹底整治地方水利，在 1926 年終於建設完成橫跨林內、荊桐、虎尾等鄉鎮之嘉南大圳濁幹線，而在荊桐鄉東南部之六合村，便出現許多溪埔新生地(粗估量測其面積廣達 8 平方公里)，自此吸引了大量自桃、竹、苗前來開墾的北部客，並逐漸於六合村內形成客家移民聚落。溪埔地雖有水源可供灌溉，但因礫石過多、土壤土層過淺、砂質過重，甚難耕作，必須經過一段時間的土壤改良，除去礫石，補填壤土之後才能成為良田，所以北部客入墾荊桐鄉六合村，以分批入墾之情形居多。

經由以上描述可得知，在濁幹線通水前後(1920 年~1926 年)，位於濁幹線周邊的荊桐鄉東南部之六合村，出現了大量溪埔地，吸引北部客家族群來到荊桐開墾家園，在將近百年的時間裡，在荊桐鄉 154 線周邊及嘉南大圳濁幹線兩側形成了客家移民聚落，並以散村型式入墾分佈(包括溪埔、九支菸焙、埤寮、土地公埤等)。

2-4 北部客南遷與拓墾地主招募

據黃衍明(2009)調查：「…1924 年濁幹線完工通水後，圳道周邊的溪埔地開始有大地主投入拓墾事業，購入這些荒地的大地主們，遠至北部地區招募客家人前來開墾、耕作。這些參與河床地開墾的客家人，有遠從新竹、桃園、苗栗等地遷移過來的四縣客及海陸客。在林內鄉部分，林北、林中、烏塗、重興等地的河埔新生地一部份由嘉義大地主林文欽購得，另一部份土地由住在林內頂莊的大地主林固購得，再分別轉租給新竹一帶的客家人開墾。在荊桐鄉部分的河埔新生地由荊桐富商林再添購得，再轉售給當地地主林萬德與新竹林炎二位。林萬德又將土地租給經由姜姓客家人耕作，而林炎名下的土地則租給田、張、許姓客家人耕作。這些北部地區來此地開墾的客家人形成荊桐鄉東興、新莊、榮貫、麻園等村的客家二次移民聚落…」。

據黃衍明(2009)訪談當地客家耆老，主要拓荒地主有嘉義林文欽、蔴桐林再添、林萬德，以及新竹林炎等人士。本研究深入分析其背景發現，嘉南大圳濁幹線沿圳周邊的土地，多由官方有水利組合背景的地方人士取得，轉買給在地頭人進行拓荒，也有轉售予來自新竹的客家人，由其購入土地後又租給北部客耕作。

以上佃農、地主、地方仕紳之間的互動脈絡關係，構成了蔴桐鄉北部客南遷移入蔴桐鄉之脈絡。分析其背景，由表 2-5 得知大地主多有經營土地交易的情形，地方頭人則屬水圳之水利組合會關係人，形成了北客南遷之吸力，而具有客籍背景之地主，則間接成了拉力，引介北部客來到蔴桐鄉成為墾耕溪埔地之佃農。

表 2-5：嘉南大圳濁幹線周邊溪埔地之地主、地方仕紳背景分析

地主性質	名稱	身份背景	主要經歷及地方營經
購入地主	林再添	蔴桐庄 庄協議會員	● 虎尾郡水利組合評議員 ● 樹子腳實行小組合長 ● 保正
二次購入 地主	林萬德	蔴桐望族 林本之子 (四子之一)	● 林本家族於埔子村周邊經營糖廊致富，大量購買當時虎尾溪一帶的溪埔地種植甘蔗，且招佃開墾。 ● 為拓展事業，購買雲林東勢厝南邊 1400 甲土地，種植甘蔗及經營林本農場。
	林炎	新竹湖口 客家人	● 新竹湖口商人，有從事土地、建築開發事業。 ● 地主，租給北部客作耕地。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2-5 平衡佃農地主之土地改革

北部客雖然入墾濁幹線周邊之溪埔地，但與地主之墾佃關係，常造成農民因生計等問題而再次遷離。據陳鴻圖(2012)對嘉南大圳的另類影響分析指出，在嘉南大圳通水後，因各種的租稅制度之實施，對聚落及農民均產生了不同程度的影響。佃農及地主間常因佃租、水租等問題，使聚落人口常有變遷。

直至 1949 年政府陸續推動土地改革措施，一連串「三七五減租」、「公地放領」、「耕者有其田」等改革制度，平衡了佃農與地主之間的關係，也提升了佃農的權益。過去曾四處移遷的佃農們，部份甚至因承購了土地開始落地生根，脫離四處移墾之生活方式。以下就 1949 年以後之土地政策改革的時期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平衡佃農地主關係的三七五減租

早期佃農欠缺保障，地主動輒提高租金，動輒不續約。1949 年，政府陸續推動土地改革措施，1951 年國民政府正式實施「三七五減租條例」。以往農民一半以上的收成都繳給地主，三七五減租強制規定，每年的租金不

得超過該年收穫的 37.5%，若租金本就低於此標準，地主也不得調漲，大大增進佃農權益。

2. 強化耕作者之信心基礎的公地放領

即出售公地於農民，創立自耕農戶，而以耕地農有制替代國有租佃制，乃實施耕者有其田政策又一特色，亦為減租及大量徵收地主私有土地轉售農民之示範。日治時期，公私產業遍佈全台，二次大戰結束之後，這些產業全數由國民政府接收，其中公有土地為數可觀，約有十八萬公頃，除部份留給機關團體，如學校、臺糖公司等使用之外，約有十萬公頃土地分別劃分歸屬國有、省有、縣市有及鄉鎮有 4 類，均可供放領或放租（余美滿，2007）。

1951 年間，政府頒布了「臺灣省放領公有耕地扶植自耕農辦法」及「臺灣省放領公地開墾荒地救濟失業辦法」等，放領對象依順序為：(1)承租耕地之現耕農。(2)雇農。(3)耕地不足之佃農。(4)耕地不足之半自耕農。(5)無土地耕作之原土地關係人或墾民需要土地耕作者。(6)轉業為農者。推行實施以後，鞏固了全面實施耕者有其田之信心與基礎。

3. 輔助耕者落地生根的耕者有其田

1953 年政府徵收私有耕地轉售給承租佃農的政策。是土地改革的最後階段工作。政府為扶植自耕農，繼 1951 年實施公地放領後，進而徵收私有出租耕地，由現耕農民承購。耕者有其田對臺灣經濟結構產生巨大的影響：首先是農民擁有土地，提高生產意願，生產力大增，穩定糧食的供給；其次是農業生產力增加，提高農民購買力，促進工業產品的國內市場的形成；第三是政府徵收實物地價，排除地主的介入，直接自農民取得糧食；而對地主的補償，是將地價的 30%換算稻穀、糖的平均市場價格，交付等值的公營事業的股票。政府藉由高估公營企業資產的方式，獲取巨額資金，同時將地主資產轉化為產業資本的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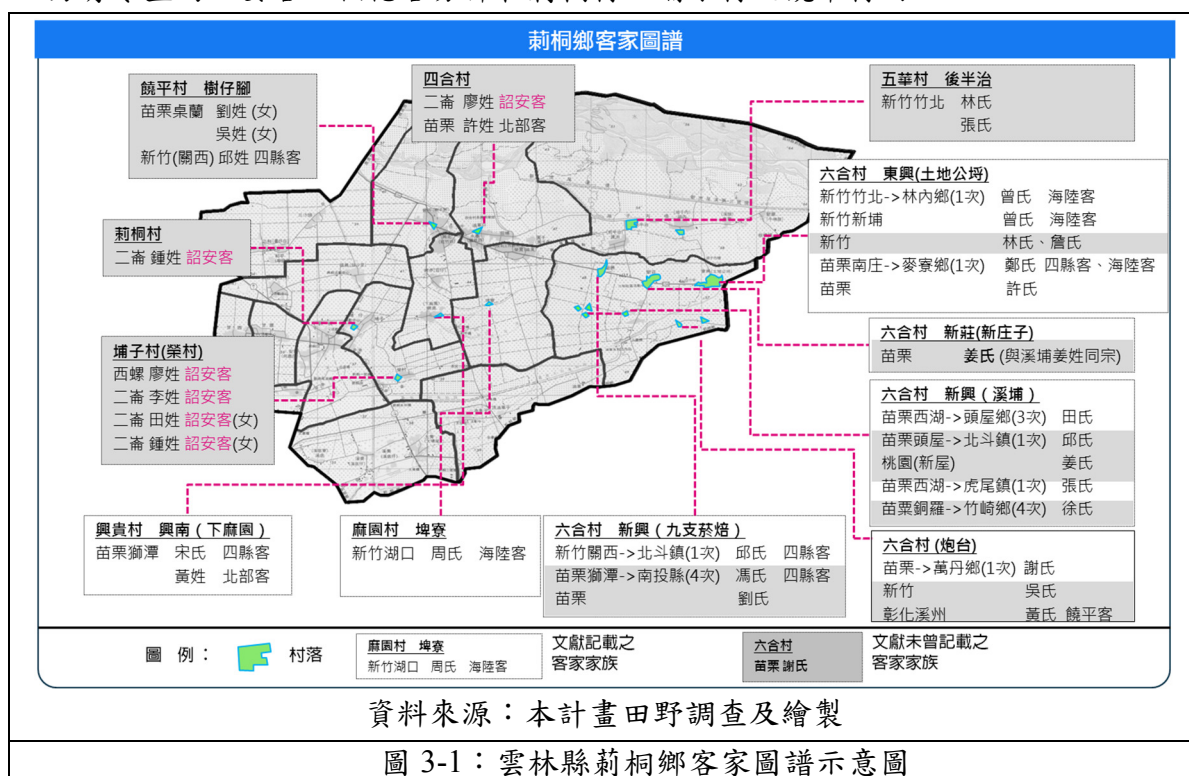
第三章 荊桐鄉北部客移民分佈與特性調查分析

透過前章的荊桐鄉客家移民的移墾背景之描述，得知荊桐鄉早自清代時期，即因西螺街人口擴張及地方建設水利條件得到大大的改善，形成移民人口。在移民人群中先後分有詔安客族群、饒平客族群及日治時期的北部客族群入墾荊桐鄉。其中以北部客入墾荊桐及保留下來的人數屬最多。本章將進一步以雲林縣荊桐鄉北部客集中之六合村為研究調查範圍，作進一步調查與分析，來瞭解北部客移墾濁水溪南岸的發展歷程與分佈特性。以下針對其入墾分佈與數量、生活環境及信仰特色、產業發展等作一說明與分析，並就北部客南遷到濁水溪南岸的荊桐鄉之時間、原因、定居因素、人群特性作一歸納。

3-1 荊桐鄉北部客移民分佈與數量

1. 荊桐鄉客家族群與北部客之分佈

有關荊桐鄉客家家族分佈情形，整理如圖 3-1 所示，是荊桐鄉首次較具規模調查及整理客家家族分佈之記錄。據本研究田野調查成果，以及蒐集族譜整理客家人之家族概況，得知荊桐鄉北部客主要分布在六合村、埔子村、興貴村等地，另有零星的詔安客、福佬客分佈在荊桐村、埔子村及饒平村內。



2. 荊桐鄉北部客之數量

本研究現地調查荊桐鄉客家族群之現況，主要分有北部客、詔安客及福佬客。其中以北部客佔最多，約有 20 戶(詳見表 3-1)，而姜姓、張姓、田姓、邱姓等屬大戶家族，推估目前居住於荊桐鄉的北部客，其總人數約 100 人左右。

表 3-1：本研究調查荊桐鄉北部客之分佈及其遷入時間

號次	村別	聚落	姓氏	前次遷徙地	遷入荊桐時期	人數	祖籍
1	五華村	建治	林姓	新竹竹北	1945	4 人	--
2			曾姓	--	--	3 人	--
3	麻園村	埤寮	周姓	新竹湖口→苗栗 竹南→雲林荊桐	1923	30 人	--
4	六合村	新興 (溪埔)	曾姓	竹北(斗崙)→林內 (芎蕉腳)	1932	4 人	--
5			黃姓	苗栗(獅頭山)	1935	8 人	--
6			吳姓	苗栗市	1936	--	--
7			鄭姓	苗栗(南庄)	--	4 人	潮州饒平
8			鄭姓	苗栗	--	4 人	--
9			邱姓	新竹(新豐)	--	4 人	--
10			林姓	新竹	--	--	--
11			張姓	苗栗(三湖)→ 虎尾(過溪)	1933	20 人	嘉應鎮平
12			田姓	苗栗(三湖)→ 虎尾(過溪)	1933	20 人	--
13			徐姓	苗栗(銅鑼)	1942	4 人	嘉應鎮平
14			徐姓	苗栗(三義)→嘉義	1942	4 人	--
15			劉姓	--	--	4 人	惠州陸豐
16			姜姓	桃園(新屋)→嘉義 (民雄)	1932	20 人	--
17			邱姓	苗栗(頭屋)	1936~41	4 人	--
18		新興 (九支菸培)	邱姓	新竹(關西)	1936	4 人	嘉應鎮平
19			馮姓	--	--	4 人	--
20		東興 (土地公埕)	謝姓	苗栗→屏東(萬丹)	1966	15 人	--

資料來源：1. 本計畫依族譜整理及田野調查成果。

2. 家戶人口數以受訪者口述內容或以戶量推估計算之。

另本研究針對其他村落進行客家人口之調查，發現埔子村及荊桐村交界、埔子村榮村社區、饒平村內，尚有零星的客家人分佈，至少有約 8 戶，共 50 人左右(詳見表 3-2)。

表 3-2：本研究調查荊桐鄉詔安客及零星北部客之分佈及其遷入時間

號次	村別	聚落	姓氏	前次遷徙地	遷入荊桐時期	人數	祖籍
1	埔子村	榮村	廖姓	西螺(大茄冬)	1945	6 人	詔安官陂
2			廖姓	西螺(大茄冬)	--	8 人	詔安
3			李姓	二崙	--	4 人	詔安
4			李姓	二崙(惠來厝)	--	4 人	詔安
5	埔子村 / 荊桐村	埔子	鍾姓	二崙(八角亭)	--	8 人	詔安
6	饒平村	樹仔腳	邱姓	六合村(新興) (註：就近遷移)	1980	4 人	新竹新豐
7			曾女	苗栗卓蘭	1987	4 人	--
8			劉女	南投埔里	--	4 人	--

資料來源：1. 本計畫依族譜整理及田野調查成果。

2. 家戶人口數以受訪者口述內容或以戶量推估計算之。

3. 荊桐鄉北部客之集中分佈範圍

在濁幹線通水後(1926)，荊桐鄉東南部之六合村出現了大量溪埔地，吸引北部客家族群來到荊桐開墾家園，在將近百年的時間裡，在荊桐鄉 154 線周邊及嘉南大圳濁幹線兩側形成了客家移民聚落，並以散村型式分佈，包括溪埔、九支菸焙、埤寮、土地公埕等，開墾面積約達 8 平方公里。

六合村主要分有 6 個聚落共 18 鄰，目前人口約 2 千 1 百人。依據田野調查成果，以及蒐集族譜整理客家人之家族概況，得知六合村北部客自日治後期開始入墾溪埔、土地公埕、九支菸焙等聚落並散居社區內(見圖 3-2)，計有曾、田、張、徐、邱、姜、黃、吳、謝、劉、馮姓北部客等 20 個姓氏家族，移居將近百年之歷史。估計目前北部客人口超過百人以上，其中姜姓家族更繁衍至五代同堂，並保留了客家人排字輩取名之傳統習俗。



3-2 日治時期北部客之移遷歷程及數量

據謝惠如(2012)研究日治時期北客再次移民之發展歷程，指出日治時期在大批北客移民潮中，許多家戶並非遷徙一次就定居，有些經過多次的遷徙才定居下來，也有來來去去再返回此地，也有少數因適應不良而轉回原居地。北客移民從桃竹苗的丘陵地遷移到濁水溪的平原地，由客語區進入到閩南語區，語言的隔閡常造成不便與摩擦，不同人群之間的調適問題，也是造成移民再次遷徙的另一項因素。

日治時期，日人為監控人口流動情形，實施戶口登記制度。依謝惠如整理北部客在日治時期之戶籍登記情形(詳表 3-3)，發現北部客移墾荊桐鄉，自 1920 年開始即以分批方式陸續遷居荊桐，主要遷入地分別為麻園庄(今麻園村)(詳見圖 3-3)、新庄仔庄(今六合村)、樹仔腳庄(含饒平村)，以 1930 年前後為密集遷入期，似與當時日本人整治濁水溪河川及建設嘉南大圳濁幹線之水利發展時期相關。

當時荊桐鄉有登記戶籍的北部客約有 68 戶，人口推估約 700 人(若將記錄不詳的 35 戶加計推估，推測總人數可接近 1,000 人)。大部份自原居地新竹、苗栗，或二次遷移地雲林虎尾、中部近山區的南投、東勢、豐原等移遷過來，部份移入戶更有多次的遷徙史。

依本研究田野調查北部客之分佈數量及結果顯示，荊桐鄉客家二次移民分佈

於六合村東興、新興聚落、麻園村埤寮聚落、興貴村的下麻園聚落，計有謝、曾、張、田、徐、周、姜、邱、劉、馮、鄭、吳、宋、黃姓約 20 戶，推估約有 100 人，其數量與當初日治時期入墾戶數相差甚大，即移遷荊桐鄉的北部客，在 7 戶當中僅 1 戶至今仍留在荊桐鄉內。比對上述姓氏後發現，多屬在 1930 年至 1940 年後才移墾荊桐鄉，而早期 1920 年前後入墾之北部客，幾乎未有留在荊桐鄉內落地生根。

資源來源：底圖-Google 地圖,2017 年;

日治時期(1900 年)行政區街庄界

表 3-3：日治時期及民國時期北部客由原居地移墾荊桐鄉之戶籍登記情形

表 3-3：日治時期及民國時期北部客由原居地移墾荊桐鄉之戶籍登記情形(續)

號次	遷居地	名字	原居地或前一次居住地	遷徙年代	公元	人數	遷移次數
10	新庄仔庄	(不詳)	新竹竹北郡番子坡	昭和七年	1932	38 人	二次
11		(不詳)	台中州大甲郡外埔庄	昭和七年	1932	7 人	二次
12		(不詳)	新竹州竹南郡頭份珊瑚湖	昭和九年	1934	8 人	--
13		(不詳)	新竹州竹南郡南庄	昭和十一年	1936	6 人	二次
14		(不詳)	台南虎尾郡來惠	昭和十二年	1937	15 人	四次
15		(不詳)	新竹新埔街犁頭山	昭和十二年	1937	9 人	--
16		(不詳)	台中州北斗郡	昭和十三年	1938	15 人	四次
17		(不詳)	新竹州苗栗郡銅鑼庄	昭和十四年	1939	9 人	--
18		(不詳)	新竹州苗栗郡銅鑼庄	昭和十四年	1939	9 人	二次
19		田○清	虎尾過溪	昭和十五年	1940	26 人	二次
20		張○實	虎尾過溪	昭和十五年	1940	16 人	二次
21		(不詳)	新竹州新竹郡南庄	昭和十六年	1941	10 人	--
22		鄭○亮	新竹竹北郡	昭和十六年	1941	15 人	二次
23		(不詳)	新竹新埔庄大坪箭竹窩	昭和十六年	1941	10 人	二次
24		許○則	新竹州中壢郡中壢街過嶺	昭和十六年	1941	34 人	三次
25		曾○雲	新竹竹北郡番子坡	昭和十九年	1944	10 人	二次
26		姜○春	桃園	明治二十六年	1892	20 人	--
27		(不詳)	(不詳)	昭和十八年	1943	9 人	--
28		林○老	南投鹿谷內湖村	民國四十一年	1952	9 人	四次
29		劉○全	苗栗縣南庄鄉南江村	民國四十一年	1952	--	--
30		(不詳)	嘉義竹崎鄉	民國四十一年	1952	15 人	--
31		(不詳)	--	民國四十四年	1955	9 人	--
32		(不詳)	南投信義鄉神木村	民國四十四年	1955	7 人	--
33		(不詳)	南投信義鄉神木村	民國四十四年	1955	--	--
34		李林○妹	苗栗縣苑裡鎮蕉埔里	民國五十二年	1963	6 人	--
35		(不詳)	屏東萬丹萬生村	民國五十五年	1966	--	二次
36		(不詳)	屏東竹田酒洲村	民國五十五年	1966	--	--
37		黃○乾	彰化溪州舊眉	民國五十七年	1968	9 人	--
38	樹仔腳庄	廖○秀	桃園廳桃澗堡	大正三年	1914	--	--
39		(不詳)	新竹州桃園郡大樹林	大正八年	1919	--	--
40		(不詳)	新竹州中壢郡舊港	大正十二年	1923	--	--
41		陳○緣	新竹州苗栗郡銅鑼庄三座厝	昭和三年	1928	--	--
42		黃○錦	新竹州苗栗郡公館庄	昭和六年	1931	--	--
43		(不詳)	新竹州苗栗郡公館庄	昭和六年	1931	--	--
44		(不詳)	新竹州新竹市新竹枕頭山腳	昭和六年	1931	--	二次
45		(不詳)	新竹州新竹郡舊港	昭和八年	1933	--	--
46		(不詳)	新竹州大溪郡龍潭三洽水	昭和八年	1933	--	--
47		(不詳)	台南州虎尾郡虎尾庄過溪仔	昭和八年	1933	--	--
48		徐○信	新竹州大溪郡龍潭三洽水	昭和八年	1933	--	二次

表 3-3：日治時期及民國時期北部客由原居地移墾荊桐鄉之戶籍登記情形(續)

號次	遷居地	名字	原居地或前一次居住地	遷徙年代	公元	人數	遷移次數
49	樹仔腳庄	(不詳)	新竹州竹東郡寶山	昭和九年	1934	--	--
50		(不詳)	新竹州苗栗郡銅鑼庄三座厝	昭和九年	1934	--	--
51	湖仔內庄	張○賀	--	民國三十五	1946	22 人	--
52	(不詳)	(不詳)	台中州東勢郡	大正九年	1920	9 人	三次
53		張○振	台中州北斗郡	大正九年	1920	12 人	三次
54		(不詳)	台中州豐原郡內埔庄	大正十五年	1926	4 人	二次
55		(不詳)	台中州豐原郡豐原	昭和二年	1927	16 人	四次
56		(不詳)	台中州豐原郡豐原	昭和二年	1927	16 人	四次
57		張○臭	新竹州竹南郡洛庄	昭和二年	1927	12 人	--
58		邱○城	新竹郡新埔大茅埔	昭和六年	1931	17 人	四次
59		吳○維	新竹州中壢郡易梅庄	昭和七年	1932	10 人	四次
60		(不詳)	桃園廳桃澗堡泥塘庄	昭和七年	1932	9 人	四次
61		杜○清	花蓮港廳裕街落庄	昭和九年	1934	8 人	四次
62		黃○田	台中州北斗郡溪州庄	昭和十年	1935	14 人	五次
63		張○木	(不詳)	昭和十四年	1939	5 人	--
64		(不詳)	新竹州中壢郡中壢街	昭和十七年	1942	4 人	--
65		謝○妹	嘉義郡竹崎庄	(不詳)	--	4 人	--
66		嚴○石	台中州豐原郡內埔庄	(不詳)	--	2 人	四次
67		(不詳)	(不詳)	大正五年	1916	9 人	--
68		(不詳)	台中廳深耕堡丈八斗庄	大正八年	1919	2 人	--

註：表中(不詳)者，表示文獻資料之記錄為空白。

資料來源：謝惠如，《日治時期北客再次移民之發展歷程研究：以雲林縣荊桐鄉、荊桐鄉為例》，附錄一，2012 年。

3-3 荊桐鄉北部客生活環境及信仰特色

1. 聚落文化信仰

新興聚落地方大廟為仁和宮，建於 1752 年，主祀神明為謝府元帥，陪祀神明有媽祖五媽、中壇元帥。居住在新興聚落的客家人，仍保留客家傳統伯公信仰文化與習俗，在溪埔聚落邱姓客家民居的西南方，建有六合村唯一具化胎型式的福德宮廟(即伯公廟)，是由溪埔附近的客家人祖先共同出資興建。目前已成為六合村客家人的信仰中心，每年土地公生節慶，均成為溪埔在地客家人共同祭拜、聯絡情誼近況之重要場合。

本團隊在社區田野調查期間，訪談得知新興聚落客家人均認同該伯公廟極為靈驗之說。據居民憶述，曾有一次大水患將影響附近居民的生命安危，並有撤離準備，但因廟牆上顯現「安」字，居民相乃土地公之指意，故留在原地未有撤離避災，後大水患雖然嚴重但確實沒有影響到六合村在地居民，故居民對該伯公廟極為敬重，並有成立廟務基金作日常一般修繕與維護。

	
六合村客家人合蓋之福德宮廟	福德宮廟正面
	
修建時捐款芳名紀念碑	後方有化胎(墓塚式)， 屬六合村僅有的型式。

2. 北部客民居特色

新興聚落內，在九支菸焙住有邱、馮、劉姓客家家族；南邊的溪埔部落，住有姜、田、張、徐、邱姓等客家家族。上述客家家族，屬來自於桃竹苗地區的北部客，其特色為家族人口多，其中姜姓家族已繁衍至五代同堂。部份客家人仍有保留祖厝。老一輩仍能以客語交談，但中青輩已不懂客語，客家

文化與傳統也漸見流失。有關客家人集中之新興聚落，其民居之特色，詳請參閱後續章節相關內容。



溪埔聚落：田姓客家居民(祖厝)，具多橫屋之佈局，正身及主要橫屋皆閒置中。



溪埔聚落：張姓客家民居，具多橫屋之佈局，目前家族仍居住其中。



溪埔聚落：邱姓客家民居，具多橫屋之佈局。目前家族仍居住其中。



九支菸焙聚落：邱姓客家民居，因福佬化，房舍內外部已無保留特色。



九支菸焙聚落：邱姓客家家族相鄰而居，房舍內外部已無保留特色。



空拍張(右)、田(左上)、邱(下方)姓客家民居之合院居住型式

荊桐鄉的客家族群，因福佬化情形普遍，傳統式的客家民居多已改建為一般房舍，但仍有少數客家人，主要是來自桃竹苗之北部客，仍保留了有客家特色之民居，主要分佈在六合村土地公埕、溪埔、九支菸焙聚落，以及麻園村埤寮聚落中。關於其特色，以下將從建築型式、建築外觀，以及建築內部的廳下擺設等，分項說明其與客家生活空間文化之意義。

I. 客家民居建築型式

移墾荊桐鄉的北部客，早期只能於旱荒的溪埔地上開墾家園，經歷了家族數代的開墾，有的成了大戶家族，於自家田裡發展出三合院、多護龍合院的大戶家族型式的民居建築；有的小戶佃農因田地有限，居住屬一條龍、單橫屋之民居建築中，其繁衍的子孫多遷居在外。總括來說，由荊桐鄉北部客的民居建築，可體現客家人墾田規模與後代繁衍的特殊關係。以下結合建築形式定義，說明其與客家生活空間文化之關係，整理如表 3-4 所示。

表 3-4：荊桐鄉客家特色民居形式說明表

民居形式	定義說明	分佈位置	建築型式及外觀照片	與客家生活空間文化之關係
一條龍	一字形，只有正身沒有橫屋，室內設廊道可以貫穿各房間，常在山區的客庄出現。正身又稱「正堂」、「正棟。」	六合村土地公埕聚落 吳姓民居	一條龍型式 	耕地不多的客家人及其生活居住空間，無發展出橫屋建築。

民居形式	定義說明	分佈位置	建築型式及外觀照片	與客家生活空間文化之關係
單橫屋	形狀如「L」字形，客語稱護龍為「橫屋」。通常從正身左側擴建。這種形式在客庄農家常見。正身為生活起居，橫屋作為倉庫、牛欄、豬欄等。	六合村土地公埕聚落曾姓民居	單橫屋 	耕地不多的客家人及其生活居住空間，有發展出橫屋（左側）作為倉庫使用。
三合院	形狀如「門」字形，正身左右都有護龍，圍成一院落的空間，稱為「正身帶護龍」、「大屋身雙護龍」	麻園村埤寮聚落周姓民居	三合院 	有一定耕地規模的客家人及其生活居住空間，有發展出左右橫屋作為子孫居住之空間。
多護龍合院	合院左右再加多條護龍，具有保護作用，各護龍有獨立的天井空間，並增設過水門和過水廊，輩份高者愈住近中央。普遍出現在桃竹苗地區的客家村內。	六合村溪埔聚落張姓、田姓民居	張姓民居正身  田姓民居正身 	--
張姓民居(多護龍型式，一進四連棟橫屋) 				耕地規模大的客家人及其生活居住空間，有發展出多橫屋之居住格局作為子孫居住之空間。

民居形式	定義說明	分佈位置	建築型式及外觀照片	與客家生活空間文化之關係
				護龍原有獨立的天井空間，以「相揸厝」或「拖皮厝」之形式，兩重護龍空間前後連接，提供較大面積的工作廠房。
	田姓民居(多護龍型式，一進五連棟橫屋) 			田姓民居與上述張姓民居為鄰，其型式與張家類同，過去曾有「食飯要敲鐘」之在地諺語，可見其家族及其耕地範圍之廣大。
	田姓民居橫屋間之天井 			田姓民居之天井，呈開放的廊道空間型式，展現客家人善用空間之生活文化。

資源來源：本計畫調查整理。

六合村張姓客家人在護龍與護龍間，看到許多交疊的空間形成「拖皮厝」之形式，而田姓客家人在護龍也有拖皮仔，但保留為開放的廊道空間型式。此種設計型式，主要來自克勤克儉的起居生活中仍有工作的考量。

張姓及田姓客家民居，呈現客家人對空間使用上有它的彈性與混合之面貌。其一是內外有兩重埕，外大內小，外埕都呈長方形，內埕則接近正方形，前者提供收割稻子時，晒稻穀的空間，後者則提供曝曬菜脯、魚乾、鹹菜…等的空間。其二是「相揸厝」或「拖皮厝」，為將兩重護龍空間前後連接，提供較大面積的工作廠房。其三是護龍間的頂棚遮蓋，室內外間有用石綿瓦

片作成兩護龍中間巷弄的遮頂庇護，使此一原屬走道的空間，可以臨時權充居家生活的半戶外延伸，從而滿足邊工作邊照顧小孩，到戶外較陰涼處從事家事或代工，兼或可以在巷弄間工作時，可以與隔鄰守望相助。

居住在六合村溪埔聚落之張、田姓客家民居，將建築空間擴大應用，豐富而呈現客家特色，又因平原地廣，比原鄉之規模更大型。田家在北客移民中，算是最大的家族，人口多達 70 人。耕地多，房子也多，這在當時的農村是數一數二的大家族。雖然他們當初來此只是佃耕，並沒有屬於自己的土地，但憑著家族的向心力，共同努力、公地放領時雖然買了一些土地，但因每天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與田為伍，又因墾耕的田主好幾位，再者甚少參與外界事務與人際交往，訊息不足的情形下錯失了不少買田的時機。田家雖然不是當地最富裕的家族，但是只要提到「吃飯要敲鐘，飯桶掛車輪」，在地都知道是田姓人家的代號，也是閩客族群之間手屈一指的大戶人家，更是北客南遷家族人口繁衍最多的一戶，是當地北部客的指標。甫於從事農業已無經濟利潤可言，現在子孫大多外移他處另立門戶，空蕩蕩的庭院，現在僅剩二個房族少數人居住。

II. 建築外觀型式

就建築外觀而言，客家人的正堂(或稱正廳)與橫屋，在外觀型式以及交接處，有著明顯與閩人不盡相同的特色文化。在北客南遷的過程中，受閩南建築影響但又保留有客家的傳統建築特色。例如：屋頂的有落鵝營式(象徵著輩分排序)、內廊結構(下雨天時仍可穿梭於屋內各個空間)、轉溝等等。此外，北客傳統民居屋簷多為短簷，但荊桐的北部客民居則多為長簷。以下結合建築外觀定義，說明其與客家生活空間文化之關係，整理如表 3-5 所示。

表 3-5：荊桐鄉客家特色民居形式說明表

建築外觀	定義說明	田姓	張姓	邱姓	謝姓	曾姓	黃姓	周姓
		苗栗>荊桐 (註)	苗栗>荊桐	苗栗>荊桐	苗栗>屏東>荊桐	竹北>荊桐	彰化>溪州>荊桐	新竹>荊桐
五見光	正堂與橫屋交接時，正面以三開間屋子出現；若兩側露出第四、第五間，會做漏窗或開門、轉廊。	正面以五開間屋子出現，展現大戶型式	正面以五開間屋子出現，展現大戶型式	正面以三開間屋子出現	正面以五開間屋子出現，展現大戶型式	正面以三開間屋子出現	正面以三開間屋子出現	正面以三開間屋子出現
牆面	客家住宅牆面多用白色，框以黑邊，襯上赤黃磚塊或面磚，南部客庄多類似這種形式。北部客庄受到閩南建築影響。大量使用赤瓦赤牆，成為紅瓦屋、紅磚屋。	住宅牆面用白色，但橫屋有用紅磚屋之型式。	住宅牆面用淺藍色，但橫屋有用紅磚屋之型式。	住宅牆面用白色，但橫屋有用紅磚屋之型式。	住宅牆面用赤牆，但橫屋改建普通房舍。	住宅牆面用白色，但橫屋有用紅磚屋之型式。	住宅牆面用赤牆，但橫屋改建普通房舍。	住宅牆面用白黃磚塊，但橫屋有用紅磚屋之型式。
廊	正身與橫屋之間的「廊」，是客家建築的一大特色。這個「廊」在屋內，具客廳或起居室的功能。南部客家建築的「外廊」形制，與北客家及閩南建築的「內廊」不同。	有內廊與外廊型式	有內廊與外廊型式	有內廊與外廊型式	有內廊	有內廊	有內廊	有內廊與外廊型式
落鵝	正堂有五開間以上，則在正中央三開間兩側在屋頂上做分段而有高低落差，使脊棟分開。	有	有	有	有	有	無	有
轉溝	在正堂和橫屋交接處，為排雨水做45度角的排溝。	有	有	有	有	有	無	有
天井	護龍間之獨立的空間。	有	有	有	無	無	無	無
過水門	護龍之獨立的天井空間，所增設的門	有	有	有	無	無	無	無

註：客家人移遷時之主要節點。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III. 廳下擺設

客家族群從北部原鄉搬到此處之後，部份傳統客家建築特色已消失或轉變，呈現福佬化的態勢。例如土地龍神、化胎、棟對、燈樑、雙主樑等目前已不多見。傳統客家大牌式的阿公婆牌也多轉變為閩南式祖宗牌位(表 3-6)。

表 3-6：荊桐鄉客家特色民居形式說明表

廳下擺設	定義說明	田姓	張姓	邱姓	謝姓	曾姓	黃姓	周姓
堂號	客家人大都掛起祖先的堂號，視為光榮的標記，以明宗族根源。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土地龍神	設立於「廳下」神龕或神桌之下方，設置方式及形式頗多，有以紅紙撰寫「土地龍神香座位」貼於牆上，前方再設香座；或在廳下後牆內嵌陰刻神位之名。	無	無	無	有	無	有	有
燈樑	廳下前方橫樑，上掛有燈(有些會掛姓氏、子孫燈)，或有些地方甚至掛上香爐。夥房內每有迎娶時，便會掛上象徵「出丁」、「添丁」的子孫燈。	有，掛有香爐及四具燈組	無	無	有	有，掛有燈組，無香爐	無	無
棟對	客家人不論種田或當官的，家家戶戶都有棟。並位棟樑兩邊，通常是交代祖先遷徙的過程以及功名。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天公爐	設在戶外，有的設在正廳門外、有的在圍牆上、有的在禾埕中央另立香爐。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六合村溪埔聚落客家特色民居

田姓客家民居-五開間正廳，一進五連棟橫屋



廳下擺設					外觀特徵			
正身	正廳擺設方式	燈樑	土地龍神	棟對	堂號	轉溝	天井	過水門
				(無)				(無)

張姓客家民居-五開間正廳，一進四連棟的橫屋



廳下擺設					外觀特徵			
正身	正廳擺設方式	燈樑	土地龍神	棟對	堂號	轉溝	天井	過水門
		(無)	(無)	(無)				

邱姓客家民居，一進四連棟橫屋



廳下擺設					外觀特徵			
正身	正廳擺設方式	燈樑	土地龍神	棟對	堂號	轉溝	天井	過水門
		(無)		(無)				

◎六合村土地公埕聚落客家特色民居

謝姓客家民居



廳下擺設					外觀特徵	
正身	正廳擺設方式	燈樑	土地龍神	棟對	堂號	轉溝
				(無)		

曾姓客家民居



廳下擺設					外觀特徵	
正身	正廳擺設方式	燈樑	土地龍神	棟對	堂號	轉溝
		(無)		(無)		(無)

黃姓客家民居



廳下擺設					外觀特徵	
正身	正廳擺設方式	燈樑	土地龍神	棟對	堂號	轉溝
		(無)		(無)		(無)

◎麻園村埤寮聚落客家特色民居

			
廳 下 擺 設			
正廳	土地龍神	擺設方式	堂號
			
			(無)
		燈樑	
		(無)	
		棟對	
		(無)	
		轉溝	
			
		(無)	
		天井	
		(無)	
		過水門	
		(無)	

正廳匾額	距民居東南方100公尺之福德宮	
		

3. 荊桐鄉的產業

荊桐鄉聚落發展與變遷，是台灣早期農產業發展史之縮影。在清領時期鹿場課圳開鑿後，本鄉西北部地區土質適合水稻栽種，即孩沙里、甘厝、樹仔腳等庄陸續發展為較具規模之聚落；晚清時期，本鄉 156 縣道以東之旱、荒地因具種糖營利之誘因，吸引林姓家族開墾的埔子、大埔尾地區；日治時期米品改良(獻納米)、修築嘉南大圳、糖業技術改良與製糖會社興起，吸引了土地拓墾之地主，招募客家移民前來開墾本鄉東南部地區虎尾溪周邊溪埔地，陸續種植旱作(蔗)、菸及水稻，包括六合村東興(土地公埕)、新興(溪埔)、新興(九支菸焙)等聚落。

第四章 結論

4-1 荊桐鄉北部客移墾的發展歷程與分佈特性

1. 荊桐鄉在清康熙晚年鹿場圳等水利建設完成後，西螺地區之大姓家族開始拓墾荊桐鄉之西部地區及濁水溪南岸一帶河埔地，並形成荊桐鄉早期聚落。而據文獻記錄及台灣堡圖測繪資料顯示，荊桐鄉在清代時期，有零星的詔安客及饒平客族群移墾荊桐鄉，而最早出現的北部客移民，據文獻資料及輔以本研究之田野調查成果顯示，主要在日治時代嘉南大圳開鑿前後，開始有桃園、新竹、苗栗地區的北部客移墾荊桐鄉的東南部地區。
2. 北部客具體入墾時間約在 1920 年前後，到了 1930 年至 1940 年左右為高峰期。若從移墾時間研判，應與當時嘉南大圳濁幹線通水與溪埔新生地之開墾有關。
3. 在移墾分佈上，因北部客屬較晚來到荊桐鄉六合村周邊一帶拓墾，客家人多囤居分佈在社區聚落之外圍，呈散居田中或零星分佈在閩人聚落周緣，全鄉未見客家人集居形成稍具規模之客家聚落。
4. 陳鴻圖(2012)於《嘉南大圳的另類影響：聚落及農民意識》曾從聚落發展和農民意識的凝聚兩方面，來探討嘉南大圳的另一種影響，其認為：「...稻米產量的增加，應養活更多的人口，聚落也隨之擴大並快速成長；亦由於水利設施的灌溉，同一水利設施的居民漸漸形成水源地緣的關係，這種水源的地緣關係，使人群關係重新組合，甚至因共同耕作方式或面臨共同的問題而形成共識。」。上述人群關係重新組合，與客家人移墾之的脈絡關係有著關聯性。荊桐鄉在嘉南大圳濁幹線沿圳周邊的土地(溪埔地)，多由官方有水利組合背景的地方人士取得，轉買給在地頭人進行拓荒，也有轉售予來自新竹的客家人，由其購入土地後又租給北部客耕作。上述佃農、地主、地方仕紳之間的互動脈絡關係，構成了荊桐鄉北部客南遷移入荊桐鄉之脈絡。分析其背景，大地主多有經營土地交易的情形，地方頭人則屬水圳之水利組合會關係人，形成了北客南遷之吸力，而具有客籍背景之地主，則間接成了拉力，引介北部客來到荊桐鄉成為墾耕溪埔地之佃農，形成了北客南遷荊桐鄉的移遷網絡及路徑，成為北部客最終選擇濁水溪南岸一帶作為落腳之地原因。
5. 濁水溪南岸北部客之數量與規模似應與濁水溪整治及水利灌溉建設所形成的溪埔地規模有關。以日治時期濁水溪整治及灌溉系統建設歷程與區位觀之，荊桐鄉之濁水溪南岸的溪埔地形成的時間較早，且區位也位屬嘉南大圳濁幹線與鹿場幹圳等水利灌溉設施的上游段(開發時間亦較早)，是以合理的推測荊桐鄉北部客屯居聚落與戶數的規模應較多。然而依據現有的文獻與調查資料，包括謝惠如(2012)清查日治時期戶籍登記簿得知六合

村嘉南大圳濁幹線一帶範圍內的客家人僅有 34 戶(荊桐全鄉僅 68 戶北部客移民)；而本研究完成客家分佈調查結果顯示，荊桐鄉北部客分佈於六合村東興、新興聚落、麻園村埤寮聚落、興貴村的下麻園聚落，計有謝、曾、張、田、徐、周、姜、邱、劉、馮、鄭、吳、宋、黃姓約 20 戶，推估約有 100 人，在約 8 平方公里之溪埔地範圍內僅 100 人，人口密度偏低，未見形成聚落。其數量與當初日治時期入墾戶數相差甚大，即移遷荊桐鄉的北部客，在 7 戶當中僅 1 戶至今仍留在荊桐鄉內。比對上述姓氏後發現，多屬在 1930 年至 1940 年後才移墾荊桐鄉，而早期 1920 年前後入墾之北部客，幾乎未有留在荊桐鄉內落地生根。

4-2 北部客大量南遷與最後定居荊桐人數驟減之原因分析

何以北客南遷之過程中，移墾雲林荊桐鄉之北部客，有很大的人數落差情形？探討原因分析如下：

1. 嘉南大圳濁幹線三年輪作制度實施之政策負面影響

在日治時期開始移遷至荊桐鄉的北部客，有登記戶籍的北部客約有 68 戶，人口推估約 700 人(若將記錄不詳的 35 戶加計推估，推測總人數可接近 1,000 人)(詳第三章之表 3-1)。比對日治時期戶籍資源及本研究調查資料發現，在 7 戶當中僅 1 戶至今仍留在荊桐鄉內落地生根，且多屬在 1930 年至 1940 年後才移墾荊桐鄉(詳表 4-1)，而早期 1920 年前後入墾之北部客，幾乎未有留在荊桐鄉內落地生根。

依本研究田野調查北部客之分佈數量及結果顯示，荊桐鄉客家二次移民分佈於六合村東興、新興聚落、麻園村埤寮聚落、興貴村的下麻園聚落，計有謝、曾、張、田、徐、周、姜、邱、劉、馮、鄭、吳、宋、黃姓約 20 戶，推估約有 100 人，其數量與當初日治時期入墾戶數相差甚大，即移遷荊桐鄉的北部客，在 7 戶當中僅 1 戶至今仍留在荊桐鄉內。

表 4-1：現存荊桐鄉之北部客姓氏及數量

客家人 祖先	北部客 原居地	南遷過程(含遷徙年代)			遷移 次數	遷移 人數	資源來源
		第一次目的地	最後一次目的地	(公元)			
曾○宗	新竹州 大溪郡龍潭庄	林內烏塗 (族人已不詳)	荊桐新庄仔庄 (六合村) (大正 12 年)	1923	四次	7 人	戶籍除戶 簿登記
田○清	苗栗三湖	虎尾過溪 (族人已不詳)	荊桐新庄仔庄 (六合村) (昭和 15 年)	1940	二次	26 人	戶籍除戶 簿登記
張○實	苗栗三湖	虎尾過溪 (族人已不詳)	荊桐新庄仔庄 (六合村) (昭和 15 年)	1940	二次	16 人	戶籍除戶 簿登記

客家人 祖先	北部客 原居地	南遷過程(含遷徙年代)			遷移 次數	遷移 人數	資源來源
		第一次目的地	最後一次目的地	(公元)			
姜○春	桃園新屋 頭洲村青草坡	民雄塗樓 (大正 12 年)	荊桐新庄仔庄 (昭和 10 年)	1941	二次	20 人	戶籍除戶 簿登記、 族譜
其他謝、徐、 周、邱、劉、 馮、鄭、吳、 宋、黃姓等	桃、竹、苗地 區	(略)	荊桐新庄仔庄	1930~40 年間	(略)	(略)	戶籍除戶 簿登記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推測北部客入墾荊桐鄉，因嘉南大圳濁幹線三年輪作制度實施之政策負面效益使 1920~1930 年間入墾之首批北部客再次遷離荊桐。

嘉南大圳濁幹線通水後，北部客開始由大地主、地方頭人的引介，逐漸移往荊桐鄉六合村濁幹線水圳一帶的溪埔地集中國居。唯嘉南大圳建設完成後，推行實施三年輪作制的灌溉方式，使嘉南平原的生產方式產生重大的變化，除由有利益衝突的地方組織嚴密控管灌溉區外，更將農民耕種的選擇納入日本經濟分工體系，農作物愈趨商品化後，農民生計愈來愈無法自給自足，間接的也影響聚落的形成與變遷。

農民不但被納入強制的配水體制及三年輪作制，甚至成為嘉南大圳組合的義工，協助小水路的新設、疏浚，配合作物栽種、嚴守一切用水規定等，使得依附水圳周邊墾耕溪埔地的客家移民，不易生存。

查閱日治時期 1920 年前後入墾荊桐的北部客有多達 68 戶，但現存不到 20 戶；在 1923 至 1941 年間入墾荊桐新庄仔的 13 戶北部客，幾乎全部流失，在本研究深入訪查在地客家耆老後，仍無該批北部客之踪影。顯示六合村在濁幹線通水後，雖獲得水源分配以耕作溪埔地，但初期的入墾者，最後選擇再次遷離他處，此與嘉南大圳濁幹線建設完成後實行三年輪作制、徵收水租等政策推行效益未如理想，成了北部客入墾荊桐後又再遷移的原因。

2. 隨拓墾地主移遷至其他地區

據黃衍明(2009)進行雲林縣客家二次移民之調查研究，1924 年濁幹線完工通水後，圳道周邊的溪埔地開始有大地主投入拓墾事業，深入分析大地主之背景發現，嘉南大圳濁幹線沿圳周邊的土地，多由官方有水利組合背景的地方人士，轉買給在地頭人，其中有來自新竹的客家人，其租給北部客耕作。

表 4-2：日治時期拓墾旱荒地之地主背景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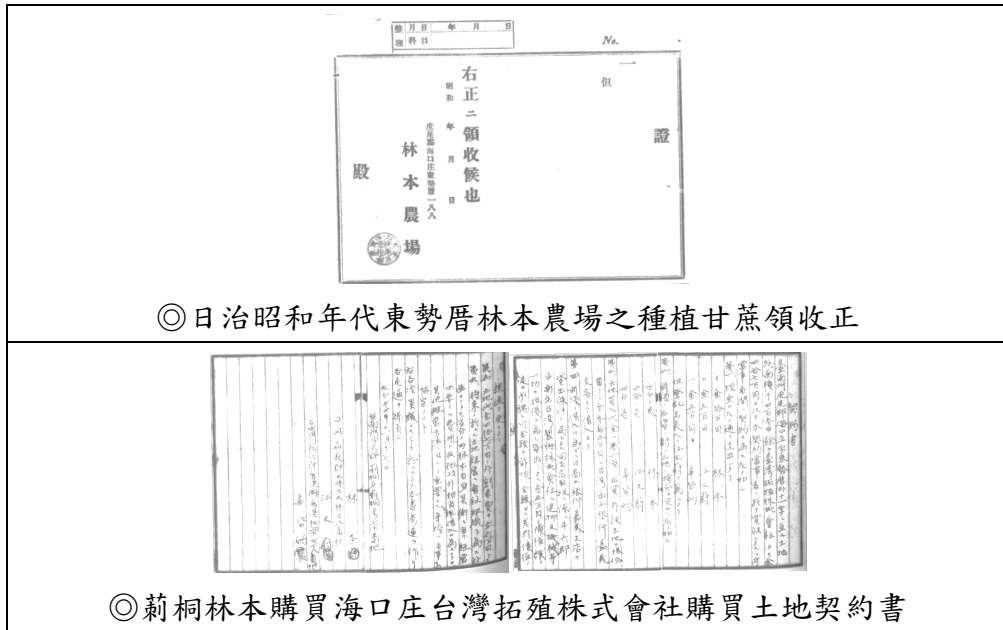
地主性質	名稱	身份背景	主要經歷及地方營經
購入地主	林再添	荊桐庄協 議會員	● 虎尾郡水利組合評議員 ● 樹子腳實行小組合長 ● 保正
二次購入 地主	林萬德	荊桐望族 林本之子 (四子之一)	● 林本家族於埔子村周邊經營糖廍致富，大量購買當時虎尾溪一帶的溪埔地種植甘蔗，且招佃開墾。 ● 為拓展事業，購買雲林東勢厝南邊 1400 甲土地，種植甘蔗及經營林本農場。
	林炎	新竹湖口 客家人	● 新竹湖口商人，有從事土地、建築開發事業。 ● 地主，租給北部客作耕地。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日治時期荊桐地方大戶林氏家族，族人林本因在荊桐鄉荊桐村、埔子村、大美村的虎尾流域一帶開墾荒地種植甘蔗，且得到日治時期製糖技術提昇之影響，經營糖業致富而擁有大量土地，時人稱之為「荊桐五百甲」。林本為快速擴展事業版圖，於日治昭和元年(1926)，賣掉荊桐的部份土地，結合地方鄉紳之資金，合資向海口庄台灣拓殖會社購得雲林東勢厝南邊各厝的一千四百甲土地²³，面積相當於五分之一個荊桐鄉，並設立東勢厝農場，開墾佃地。據地方史料記載，因土地含鹽量高，種植的甘蔗多帶有鹹味。

本研究發現，1926 年林本農場設立時，六合村的北部客有減少的情形，而東勢厝過去在清代時即有設三山國王廟-賜安宮，是雲林縣內歷史最悠久的三山國王廟，何以虎尾溪周邊溪埔地眾多，林本選定東勢厝為開墾目的地，又一千四百甲土地也非肥沃土地，成立農場後又如何大量招佃開墾？推測荊桐當時已有為數不少的北部客移民擁入，又善於開墾旱荒地，林本需要大量人力開墾荒地為農場，客家人自然成為招佃首選對象，然而，林本在開墾東勢厝農場後，不到十年因病驟逝，部份北部客是否留在東勢鄉，又或回到荊桐鄉內，因此部份東勢厝也無形成客家集村聚落或客家散村人口，故已無法考究。唯林本與客家人在荊桐鄉即有地緣上及人際網絡關係，又其兒媳廖隨乃西螺街詔安客家人，故推測林本在東勢開墾農場，與其他農場招佃客家人類似，故荊桐北部客在 1920 前後期有部份未在荊桐落地生根的原因之一，也是北部客可能因周邊有更多發展機會，而再次遷移離開。

²³ 根據《雲林縣東勢鄉地方誌》記載：「日據中期，約在民國 19 年之間，林本向日方申請無人認領之基地，大舉清墳，拓墾為佃……。」。



資料來源：林保寶，《荊桐最後的望族》，P124、P126 頁，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版，1998 年。

3. 在地福佬化

據本研究調查荊桐鄉北部客集中之六合村，發現有至少 20 戶客家家族，其高齡耆老多數仍能說客語或認知本身是客家人，但若針對其所居住之民居，多呈現福佬化之現象。例如廳下擺設常見的正廳左方祖先牌，已多改以小牌代替，土地龍神、燈樑、棟對、天公爐等習俗文化已無留傳下來，此表示荊桐鄉的北部客在南遷之過程中，福佬化的情形嚴重，推測可能在濁幹線開鑿早期，移入荊桐鄉的北部客雖在戶籍登記種族為粵，但因福佬化，使早期入墾的北部客不易在現今六合村內發現其客屬背景，產生北部客移墾荊桐後驟減之原因之一。

4-2 後續研究發展

1. 濁水溪南北兩岸鄉鎮之北部客移民及文化習俗普查
2. 虎尾河流域客家移民與製糖業發展史普查

參考文獻

一、史料

1. 〔清〕倪贊元，《雲林縣采訪冊》，台北：大通書局，1987年。
2. 〔清〕周鍾瑄，《諸羅縣志》，台灣叢書第一輯第二冊，台北：國防研究院，1968年。
3. 土地慣行，《台灣土地慣行一斑》，台北：日日新報社，1903年。
4. 仇德哉，《雲林縣志稿》，台北市：成文出版社，1983年。
5. 雲林縣鄉土史料—耆老口述歷史，國史館臺灣文獻館，1998年。

二、專書

1. 尹章義，《張士箱家族移民發展史—清初閩南士族移民台灣之一個案研究(1702~1983)》，南投市：台灣省文獻委員會，2001年。
2. 李蜀瀛，《荊桐花又開》，斗六市：雲林縣政府文化局，1994年。
3. 林保寶，《荊桐最後的望族》，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版，1998年。
4. 張素玠，《濁水溪三百年》，2016年。
5. 施添福總編，《台灣地名辭書》卷9，雲林縣，南投市：國史館台灣文獻館，2002年。
6. 雲林縣政府，《雲林縣發展史》，雲林縣政府編印，1997年。
7. 陳鴻圖，《水利開發與清代嘉南平原的發展》台北縣：國史館，1996。
8. 陳鴻圖，《嘉南大圳的另類影響：聚落及農民意識》收錄於蔡美菁編，《臺灣學系列講座專輯第五輯》，中和，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頁93-114。
9. 天主教嘉義教區樹仔腳天主教會，《樹仔腳天主教會聖若瑟堂慶祝開教百週年紀念冊》，1990年。

三、論文

1. 尹章義，《張士箱家族移民發展史—清初閩南士族移民台灣之一個案研究(1702—1983)》，台北縣樹林鎮張方大紀念堂，1983年。
2. 張怡敏，《日治時期台灣客家金融活動之研究—以嘉義銀行(1905-1923)為中心》，行政院客家委員會獎助研究計畫，2011年。
3. 陳國川，〈清代雲林地區農業墾殖的環境問題〉，《台灣文獻》第52卷，第1期，南投市：台灣省文獻委員會，2001年3月。
4. 陳國川，〈日治時期雲林官有原野的土地開發〉，《師大地理研究報告》第33期，台北市：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2000年11月。
5. 黃怡菁，《雲林荊桐西張林家之發展與家族信仰之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11年。
6. 黃衍明，《雲林縣客家二次移民之研究》，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初期研究

暨推展客家文化計畫，2009 年。

7. 黃衍明、鍾松晉，《雲林客家走透透－雲林客家地圖普查》，雲林科技大學，2009 年。
8. 楊惠娥，《天主教在台灣中部之傳教－以羅厝教會為例》，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 年。
9. 謝惠如，《日治時期北客再次移民之發展歷程研究：以雲林縣莿桐鄉、莿桐鄉為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客家文化研究所，2012 年。

四、網路資源

1. 台灣百年歷史地圖入口網站資料庫，
<http://gissrv4.sinica.edu.tw/gis/twhgis/>。
2. 國土測繪圖資網，<http://maps.nlsc.gov.tw/>。
3. 內政部，地理資訊服務雲圖資系統，
http://map.tgos.nat.gov.tw/TGOSCloud/Web/Map/TGOSViewer_Map.aspx。
4. 雲林縣政府文化處官網，文化資產(歷史建築)，
http://www.ylccb.gov.tw/content_type/index.asp?m=15&m1=7&m2=12